

公司代码：600157

公司简称：永泰能源



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 公司负责人王广西、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卞鹏飞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梁亚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六、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了可能面临的风险及相关应对措施，详见本报告中关于公司可能面临风险的描述内容，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十一、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6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0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21
第六节	重要事项	25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1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4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3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35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董事长签名的半年度报告文本。
	载有董事长、总会计师、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件。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上市公司、永泰能源	指	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永泰集团	指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
华熙矿业	指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
银源煤焦	指	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
康伟集团	指	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
华泰矿业	指	华泰矿业有限公司
陕西亿华	指	陕西亿华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海则滩煤矿	指	陕西亿华矿业开发有限公司靖边县海则滩煤矿
荡荡岭煤矿、荡荡岭煤业	指	山西灵石华瀛荡荡岭煤业有限公司
孙义煤矿、孙义煤业	指	山西灵石华瀛孙义煤业有限公司
金泰源煤矿、金泰源煤业	指	山西灵石华瀛金泰源煤业有限公司
集广煤矿、集广煤业	指	山西灵石华瀛天星集广煤业有限公司
柏沟煤矿、柏沟煤业	指	山西灵石华瀛天星柏沟煤业有限公司
兴庆煤矿、兴庆煤业	指	山西灵石银源兴庆煤业有限公司
华强煤矿、华强煤业	指	山西灵石银源华强煤业有限公司
新安发煤矿、新安发煤业	指	山西灵石银源新安发煤业有限公司
新生煤矿、新生煤业	指	山西灵石银源新生煤业有限公司
安苑煤矿、安苑煤业	指	山西灵石银源安苑煤业有限公司
森达源煤矿、森达源煤业	指	山西沁源康伟森达源煤业有限公司
孟子峪煤矿、孟子峪煤业	指	山西康伟集团孟子峪煤业有限公司
南山煤矿、南山煤业	指	山西康伟集团南山煤业有限公司
银宇煤矿、银宇煤业	指	山西康伟银宇煤业有限公司
福巨源煤矿、福巨源煤业	指	山西康伟福巨源煤业有限公司
华晨电力	指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张家港沙洲电力	指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张家港华兴电力	指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
裕中能源	指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周口隆达	指	周口隆达发电有限公司
丹阳中鑫华海	指	丹阳中鑫华海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华瀛石化	指	华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德泰储能	指	北京德泰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汇宏矿业	指	敦煌市汇宏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德泰储能装备	指	张家港德泰储能装备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海德股份	指	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登记结算机构、登记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永泰能源
公司的外文名称	WINTIME ENERGY GROUP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WTECL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广西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 军	杨孟杨
联系地址	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亲贤北街9号双喜广场20层	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亲贤北街9号双喜广场20层
电话	0351-8366670	0351-8366507
传真	0351-8366501	0351-8366501
电子信箱	wteclzqb@126.com	wt_ymy@126.com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山西省晋中市灵石县翠峰路79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10年12月29日，公司注册地址由“山东省泰安市环山路36号”变更为“山西省晋中市灵石县翠峰镇新建街南110号”；2018年11月19日，公司注册地址由“山西省晋中市灵石县翠峰镇新建街南110号”变更为“山西省晋中市灵石县翠峰路79号”。
公司办公地址	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亲贤北街9号双喜广场20、26、27层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030006
公司网址	www.wtecl.com、www.永泰能源.中国
电子信箱	wteclbg@126.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报告期内未发生变更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报告期内未发生变更

五、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永泰能源	600157	鲁润股份

六、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4,512,383,872.31	13,981,640,508.20	3.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89,491,430.75	1,012,761,706.61	17.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11,968,066.51	1,004,858,966.69	10.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36,694,012.64	2,992,820,345.45	1.4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 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7,076,768,761.29	46,387,006,791.01	1.49
总资产	106,622,606,444.55	107,082,816,233.39	-0.43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35	0.0456	17.3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35	0.0456	17.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 益(元/股)	0.0500	0.0452	10.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4	2.27	增加0.27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 资产收益率(%)	2.38	2.26	增加0.12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7,461,406.8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7,471,766.7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4,588,061.60	
债务重组损益	-13,316,917.46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8,510,202.7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438,834.38	
减：所得税影响额	41,624,043.9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90,581.93	
合计	77,523,364.24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行业情况

1. 煤炭行业

2024 年上半年，煤炭行业需求端受宏观经济运行和下游行业不同景气影响，供给端国家安全生产监管强化，结合进口调节补充供应，煤炭市场供需关系整体趋于宽松，煤价有所下降，但仍处于历史较高水平。

根据国家统计局和海关总署统计信息：2024 年 1-6 月，规模以上工业原煤产量 22.7 亿吨，同比下降 1.7%，降幅较一季度收窄 2.4 个百分点；煤炭进口量持续增长，2024 年 1-6 月进口煤炭 2.5 亿吨，同比增长 12.5%，较一季度回落 1.4 个百分点。

根据山西省统计局统计信息：2024 年 1-6 月，山西省规模以上煤炭企业原煤产量 58,789 万吨，同比下降 13.5%。

2. 电力行业

2024 年上半年，国内经济稳中有进，加之电煤价格下行，全国电力系统安全稳定运行。

根据中电联报告及国家统计局统计信息：截至 2024 年 6 月底，全国全口径发电装机容量 30.7 亿千瓦，同比增长 14.1%。其中：火电 14.1 亿千瓦，同比增长 3.6%（煤电 11.7 亿千瓦，同比增长 2.5%，占总发电装机容量的比重为 38.1%，同比降低 4.3 个百分点）；非化石能源发电装机容量 17.1 亿千瓦，同比增长 24.2%，占总装机容量比重为 55.7%，比上年同期提高 4.5 个百分点，电力装机延续绿色低碳发展趋势。

2024 年上半年，全国全社会用电量 4.66 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8.1%，增速比上年同期提高 3.1 个百分点。分产业用电看，第一产业用电量 623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8.8%；第二产业用电量 3.07 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6.9%；第三产业用电量 8,525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1.7%；城乡居民生活用电量 6,757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9.0%。

2024 年上半年，全国规模以上电厂发电量 4.44 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5.2%，其中：火电发电量 3.01 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7%，占总发电量比例达到 68%，火电仍是当前我国电力供应最主要的电源，依赖度依然较高。

2024 年上半年，全国 6,000 千瓦及以上电厂发电设备利用小时为 1,666 小时，同比降低 71 小时。其中：火电利用小时为 2,099 小时，同比降低 43 小时（燃煤发电利用小时为 2,203 小时，同比降低 41 小时；燃气发电利用小时为 1,084 小时，同比降低 53 小时）。

根据国家能源局江苏监管办统计信息：2024 年 1-6 月，江苏省全社会累计用电量 3,923.06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8.97%；全省累计发电量 3,177.92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8.17%；全省发电设备累计平均利用小时为 1,720 小时，同比下降 64 小时；其中，统调电厂累计平均利用小时 2,021 小时，同比增长 29 小时。截至 2024 年 6 月底，全省装机容量 18,980.36 万千瓦。

根据国家能源局河南监管办统计信息：2024 年 1-6 月，河南省全社会累计用电量 2,087.37 亿千瓦时，同比增加 9.39%；全省累计发电量 1,811.48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2.67%；全省发电机组累计平均利用小时为 1,297 小时，同比增长 5 小时；截至 2024 年 6 月底，全省装机容量 14,325 万千瓦。

（二）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煤炭和电力业务，形成了以煤电互补为基础的综合能源经营格局。

1. 煤炭业务

公司为焦煤细分行业龙头企业和国内冶炼行业核心供应商，煤炭业务在企业规模、资源储备、煤炭品种和品牌影响等方面具有较强竞争优势。公司煤矿总产能规模为 2,110 万吨/年，其中：在山西地区拥有华熙矿业、银源煤焦和康伟集团 3 家煤炭整合主体企业，共 15 座在产焦煤煤矿，煤炭总产量多年保持在千万吨级以上水平，具有较强的规模优势。公司拥有煤炭资源量达 38.29 亿吨，其中：优质焦煤资源量 9.22 亿吨，优质动力煤资源量 29.07 亿吨，具有较大的煤炭资源储备优势。公司在产煤种均为优质焦煤及配焦煤，属于稀缺煤种，与动力煤相比，焦煤价格优势明显，特别是低灰、低硫焦煤品种的市场价格较高、销售情况良好，抵抗市场波动能力更强。公司通过大力实施精煤战略，提升焦煤品质，打造“永泰精煤”品牌，形成了一批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客户，在区域市场具有较强的议价能力和品牌影响力。

公司煤炭业务主要经营模式：由公司制定年度生产与经营计划，各主体企业按照计划组织生产，由公司煤炭采购销售中心统一销售，以用户为中心，秉承“规范化、集中化、终端化”原则，根据市场行情确定煤炭产品销售价格，与焦煤战略用户和重点用户形成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煤炭业务产品均为优质焦煤和配焦煤，主要用于钢铁冶金行业。主要销往华北、华东和东北地区大型钢焦企业和山西境内区域焦化龙头企业，客户群体稳定且关系良好。公司煤炭业务利润主要源自合理的煤炭产品市场价格以及对采煤成本和其他成本费用的控制。

2. 电力业务

公司为优质的区域绿色清洁能源供应商，电力业务在装机规模、地理位置和技术水平等方面具有较强核心竞争力，公司控股总装机容量 918 万千瓦、参股总装机容量 400 万千瓦，所属电厂分布在江苏与河南地区，地处经济发达的长三角地区和人口稠密的中原经济区，区域内用电量，电力业务需求和效益有保障。公司所属电力机组单机容量大、技术参数高，所属燃煤机组发电煤耗低，均实现了超低排放，符合国家节能环保相关产业政策。公司控股机组包括 4 台百万千瓦级燃煤机组（均为超超临界发电机组）、4 台 60 万千瓦级燃煤机组（2 台超超临界和 2 台超临界发电机组）、2 台 30 万千瓦级热电联产燃煤机组和 4 台 40 万千瓦级（9F 级）国际技术领先的燃气机组、2 台 10 万千瓦级（6F 级）燃机热电联产燃气机组。其中：张家港沙洲电力总

装机容量在江苏省排名前五、苏州地区排名第二，是苏南电网和江苏省网重要的电源支撑点；张家港华兴电力是张家港市主城区唯一的集中热源点，燃气机组装机规模在江苏省同类机组中排名第二，为张家港市最大的工业蒸汽供应商；裕中能源总装机容量在河南省排名第三、郑州市周边排名第一，拥有目前全国最大的供热机组（热电联产机组）之一，供热季承担郑州城区约三分之一供热面积和新密市全部供暖任务；周口隆达位于河南省人口排名前三的周口市，投运后结束了周口市无大型支撑电源的历史，极大地缓解了当地长期以来用电紧张的局面，同时也填补了当地无大型热源的空白；丹阳中鑫华海燃机热电联产综合智慧能源项目具有技术先进、热效率高、综合能耗及排放量低等优势，为当地唯一热源点。

公司发电业务主要经营模式：坚持精细化管理，细分电量结构，采用国网代理购电、市场直接交易和省间交易电量等多种市场化交易相结合的方式，电力市场化交易比重逐年提高。此外，公司积极探索并踊跃参与电力现货市场和电力辅助服务市场。所有电量接受江苏省和河南省电网及华中电网统一调度。

公司供热业务主要经营模式：民用供暖由发电企业与热力公司按供热需求签订供热合同，工业供汽由发电企业与工业蒸汽用户或热力公司签订供汽合同。依据供热、供汽合同和实时需求组织生产供给，根据供暖量和供汽量与用户进行月度结算。

报告期内，公司电力业务产品为电能和热能，主要为工业和民用提供能源供应。公司电力业务利润主要源自售电量和售汽（热）量以及对发电成本和其他成本费用的控制。

二、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秉持“煤电为基、储能为翼”发展战略，进一步夯实煤电主业，优化储能战略布局，全面推进煤炭、电力、储能、石化综合能源产业发展，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充分发挥焦煤核心供应商、电力区域保供主力军作用，煤炭与电力业务互补经营，公司业绩继续保持良好增长势头。

同时，公司积极推进重点项目建设，大力推动高质量发展，不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一是加快国家发改委跟踪督导的海则滩煤矿建设，争取早日投产见效，实现煤电一体化目标；二是充实全钒液流储能全产业链基本架构，有序推动钒资源开发、钒电池制造等相关生产线建设，公司“传统能源+新型储能”双轮驱动发展新格局正在加快形成。

三、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4年上半年，公司生产经营持续向好，煤炭业务保持良好利润空间，电力业务经营效益显著改善，经营业绩持续增长。同时，公司全面加快海则滩煤矿项目建设，优化储能项目实施方案，公司发展前景广阔。

（一）海则滩煤矿建设

海则滩煤矿作为公司全面实现煤电一体化目标的支撑项目，正在全速推进工程建设。项目井田面积约 200 平方公里，煤种主要为优质化工用煤及动力煤，资源储量 11.45 亿吨，平均发热量 6,500 大卡以上，具有资源储量大、煤种煤质优、建矿条件好、预期效益高、开采寿命长、外运条件便利等诸多优势。海则滩煤矿矿建工程中主立井、

副立井、中央回风立井、张圪崂回风立井四条井筒已于 2024 年 5 月底前先后成功揭露 3 号主采煤层并掘砌到底，一期工程较计划提前一个月完成，现已全面进入二期工程施工；土建工程中矿山救护楼已竣工交付，办公楼、宿舍楼等设施、110kV 变电站、进场道路等已陆续开工建设；安装工程中主、副立井永久井架等与主体工程同步推进。公司以科技创新为引领，通过加强生产组织及安全管理，形成了安全环保无事故、工程进度超预期、监管检查无处罚的良好局面，为周边矿井建设树立了良好典范。

海则滩煤矿计划 2024 年完成四条井筒短路贯通并形成供电、排水、通风系统；2025 年进行回风、主运、辅运三条大巷等主要工程建设；2026 年二季度完成三期工程建设，2026 年 6 月首采工作面投产，预计当年产煤 300 万吨；2027 年一季度进行联合试运转，实现当年投产即达产，预计当年产煤 1,000 万吨。

海则滩煤矿投产并充分释放产能后按 2023 年市场平均煤价初步测算，年新增营业收入约 90 亿元、新增净利润约 44 亿元、新增经营性净现金流约 51 亿元、投资回报率达 50% 以上。随着海则滩煤矿的投产，公司业绩将得到大幅提升。

（二）生产经营工作

2024 年 1-6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5.12 亿元、同比增长 3.8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89 亿元、同比增长 17.4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12 亿元、同比增长 10.66%。

1. 煤炭业务。公司全力推进集约化生产，提高单产单进水平，煤炭产量保持稳定，优质焦煤产品比重上升，经营效益保持较好水平。一是超前谋划确保生产接续安全稳定。为实现“三年效益最大化、五年接续展得开、八年发展有后劲”的总体布局，督促各煤矿主体企业制定重点采掘接续节点计划，从优化生产布局、设备改造升级等方面入手，细化复杂区域开采规划，进一步挖掘矿井生产潜能，延长矿井服务年限，做到采掘接续不断档、矿井采场布置不失调。二是进一步提高单产单进水平。通过精简采区、优化生产系统和作业流程，积极引进推广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严把队伍准入，推行“包机制”和强制检修等措施，公司所属矿井综采单产及综掘单进水平均得到提升，生产效率进一步提高。三是通过加强精细化管理、集约化生产及满选优配等措施，持续推动降本增效。通过原煤配洗、精煤配售以及中煤回洗、煤泥再浮共计增效约 0.59 亿元。四是加快工作面智能化建设，在矿井万兆环网升级、成立智能化信息中心基础上，实施“固定岗位无人值守”，主要系统、场所集中控制，中央变电所和水泵房实施机器人自动巡检试点工作，落实“电子围栏”“无视频不作业”等要求，实现了向“本质安全”转变。

2. 电力业务。通过提高长协煤兑现率、抢发电量和多供热、提升调峰能力等措施，公司电力业务经营业绩显著改善。一是优化发电策略，抢发电量创效益。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发电量 193.65 亿千瓦时，较上年同期增长 13.44%，创历史同期新高。其中：张家港沙洲电力 60 万千瓦级机组利用小时数在省内同类型机组（10 家）中排名第二、百万千瓦级机组利用小时数在省内同类型机组（10 家）排名第三；裕中能源百万千瓦级机组利用小时数在省内同类型机组（6 家）排名第一；周口隆达利用小时数在省内 60 万千瓦级机组（22 家）排名第三。二是积极参与调峰调频，提高发电综合效益。通过实施燃煤机组灵活性改造，除裕中能源二期机组（不投油稳燃负荷为 35%）外，其余燃煤机组不投油稳燃负荷均降至 30% 额定负荷，为进一步争取调峰收入创造了有利条件。报告期内，公司所属燃煤机组完成电网深度调峰电量 3.65 亿千瓦时，取得调峰

服务收入约 4,900 万元；取得电网辅助调频服务收入约 3,200 万元；燃气机组积极参与电网辅助服务，获得调峰服务收入约 1,500 万元。三是加大长协煤争取，兑现率稳步提升。报告期内，公司在年初完成长协煤合同签订 1,950 万吨、实现长协煤签约全覆盖基础上，积极争取长协煤签约增量，新增长协煤 145 万吨，为电厂燃料保供控价、进一步提高经济效益打下坚实基础。同时，合理把控采购时点，努力提高长协煤兑现率，报告期内共采购煤炭 874.72 万吨，长协煤占比达 86.84%。四是深耕供热市场，提升保供能力。公司所属电厂主动与政府、用户沟通协调，积极开拓供热市场，同时加强供热系统维护，优化热力调度，保障对外供暖、供汽能力。报告期内，公司所属电力企业累计对外供热 1,545.72 万吉焦、较上年同期增长 23.33%，为公司增效做出积极贡献。

3. 石化业务。一是推进与大亚湾石化产业园区管道互联互通，同时深化与中海油等大型石化企业合作，为石化产品贸易、仓储、中转等业务拓展奠定基础。二是积极争取国家石油储备仓储业务，力求成为地方石油储备的优选单位。三是加大国内外大型石油贸易客户开发力度，与多家石油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四是积极申请在惠州港恢复“两仓合一”业务模式，以实现保税仓库与出口监管仓库功能整合，提升储罐利用率和供油效率。五是积极争取船舶保税加油许可权，助力惠州打造世界级绿色石化产业基地、能源保障基地及油气贸易港，并努力拓展业务范围。

（三）储能项目进展

公司结合储能市场发展形势，有序推进全钒液流储能全产业链战略布局。

1. 依托上游钒矿资源优势，打造电解液优质供应商。目前，公司拥有优质五氧化二钒资源量 158.89 万吨，上游资源优势彰显。公司正依托资源优势同步拓展电解液制备能力，对汇宏矿业一期 3,000 吨/年高纯五氧化二钒选冶生产线进行优化，应用短流程先进技术就地直接制备电解液，有效降低成本。

2. 发挥核心技术领先优势，推动电堆制造迭代升级。截至 6 月底，公司已授权、受理储能专利合计 23 项，其中：发明专利 18 项、实用新型专利 5 项。依托核心技术和研发优势，公司正持续优化德泰储能装备公司一期 300MW/年全钒液流电池储能装备制造产线设计及布局。其中：1MW 试验生产线已投入使用，研发的 1.2 代 32kW 电堆产品于 2024 年 4 月取得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国家级检测认证报告，电堆能量效率 82.09%，达到国内先进水平。目前，32kW 电堆研发已迭代至 1.3 版本。

3. 落实全产业链布局，推进示范项目建设。公司所属南山煤业光储一体化示范项目设计容量为 2.205MW_p+1.5MW/6MWh，已于 2024 年 1 月完成可研，4 月正式开工建设；目前，光伏组件已安装完成并开始试运行，德泰储能利用 1MW 电堆产线已完成 24 个电堆生产，项目预计 9 月底竣工投运。另外，德泰储能 250kW 储能展示项目于 2024 年 6 月完成设备安装，目前正在进行带电调试。

（四）资源项目进展

1. 优质焦煤资源扩增项目已启动出让程序。2024 年 5 月，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发布了《关于进一步完善矿产资源勘查开采管理若干事项的通知》，根据相关规定，公司所属孙义煤矿、金泰源煤矿和孟子峪煤矿周边优质焦煤边界资源符合上述规定要求。在山西省委、省政府大力支持下，相关部门已启动上述 3 座矿井边界资源出让程序。上述 3 座煤矿合计拟扩增边界资源面积 5.2919 平方公里，预测资源量约 1,975 万吨，相当于新增一座中型矿井，对公司资产价值和经营业绩提升产生积极影响。按现有产

能计算，相关 3 座矿井平均延长服务年限约 6 年；按目前市场相关资源价格约 120 元/吨计算，可增加公司资产价值约 24 亿元；按公司煤炭采选业务目前吨煤平均净利润约 200 元/吨及新增可采储量计算，可增加公司净利润总额约 30 亿元，进一步增厚公司整体经营业绩。

2. 所属煤矿被列为第一批获取煤下铝采矿权矿井。根据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进一步完善矿产资源勘查开采管理若干事项的通知》规定，公司前期已委托中国冶金地质三局对所属森达源煤矿等 8 座矿井进行了煤下铝地质调查，委托山西地科勘查有限公司编制了 8 座煤矿《铝土矿普查设计方案》，并于 2024 年 2 月通过山西省地质协会评审，预估铝土矿资源量共计 1.16 亿吨，按照采出比 60% 计算，可采出量约 6,958 万吨。目前，在山西省委、省政府大力支持下，公司所属矿井作为第一批获取煤下铝土矿采矿权的矿井，正在积极推进地质勘探、储量备案及获取采矿权工作。上述煤下铝土矿采矿权取得后，按 8 座矿井现有产能和预估铝土矿可采出资源量计算，可有效延长矿井开采年限 10 年以上；按目前市场相关资源价格约 30 元/吨计算，可增加公司资产价值约 35 亿元；按 8 座煤矿现有产能 690 万吨/年、煤下铝生产成本约 300 元/吨、周边同类型铝土矿产品销售价格约 450 元/吨计算，可增加公司营业收入总额逾 27 亿元、净利润约 4.6 亿元。

（五）还本付息及投资者回报工作

公司在保证生产经营稳定运营的同时，认真、及时做好还本付息和投资者回报工作。自发生债务问题以来至 2024 年 6 月末，公司累计现金偿还本金 203.16 亿元、以股抵债偿还本金 174.42 亿元、支付利息 128.41 亿元，共计 505.99 亿元（其中现金偿付本息 331.57 亿元）；有息负债规模由 709.47 亿元大幅下降至 401.63 亿元，资产负债率由 73.18% 大幅下降至 51.29%，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同时，公司为维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利益，正在加快实施 5 亿元至 10 亿元股份回购计划用于注销以减少注册资本，促使公司股价回归至合理水平。

（六）安全管理工作

2024 年上半年，公司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精神，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以压实安全生产责任、强化责任落实为根本，不断完善制度体系，各板块均实现了安全生产目标。

1. 深化双重预防机制。公司全面构建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体系。按月对所属矿井安全风险管控重点进行分级、分层、分类、分专业预控管理，同时根据不同时期管理重点，分专业开展安全隐患专项排查与整治活动。

2. 持续推进灾害超前治理。煤炭板块重点治理瓦斯、水害、顶板及机电运输等问题，提升安全管理水平。其中：取消小绞车 101 部，新增使用锂电池单轨吊 3 部、气动单轨吊 5 部、无轨胶轮车 13 台、无极绳绞车 41 部、矿用履带车 2 部，提升了矿井辅助运输安全可靠。电力板块按计划顺利完成 8 台机组等级检修（3 台 A 修，5 台 C 修），保障了电力生产安全稳定。储能与石化板块通过强化施工安全管理、落实风险管控措施确保了生产安全。

3. 推动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煤炭板块积极对标一级创建一级，截至目前金泰源煤矿、兴庆煤矿、新安发煤矿、集广煤矿、森达源煤矿 5 座矿井为一级安全生产标准化矿井，其余矿井持续保持二级标准化水平。电力、石化板块推进标准化管理和培训，提升标准化水平。储能板块组织内、外部专家完成了《储能板块安全生产标准化规范

和考评标准（试行）》评审。

4. 加快煤矿智能化建设。公司所属各矿井固定场所均实现了无人值守，已建成投用 3 个薄煤层智能化采煤工作面 and 18 个智能化掘进工作面。其中：森达源煤矿已被列入山西省 2024 年“智能化矿山”建设名单，智能化改造项目已经率先开工。公司以该矿为示范，制定全部煤矿智能化建设行动计划，明确建设开工、建成时间，全力提升矿井安全保障。

（七）环境保护工作

公司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严格执行国家及行业相关环保法律法规，始终将环保工作放在生产经营活动中的重要位置。2024 年上半年，所属企业各项环保排放指标均达到或优于国家和行业相关标准，未发生环境污染事件。

1. 持续投入，进一步提高环境治理能力。公司严格落实国家及行业要求，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在满足标准要求基础上，通过矿井水、生活水、除尘、脱硝等设施技术改造进一步降低了排放量。2024 年上半年，兴庆煤矿、新安发煤矿、孙义煤矿、新生煤矿投资 217.59 万元完善了工业广场降尘设施；完成了南山煤矿和金泰源煤矿生活污水处理站升级改造，实现了达标水 100% 回用不外排。

2. 提前谋划，落实环保“三同时”要求。公司在重点建设项目上提前谋划、超前安排环保设施建设，先后完成了危废品库、生活污水处理、蓄水池、钻孔泥浆处理等环保设施建设与投运，建设废品库 5 座、生活污水处理池 14 座，处理打钻废泥浆 1,200 吨，建设场内临时蓄水池 1 座（库容量 1 万立方米）、场外临时蓄水池 1 座（库容量 10 万立方米），绿化、覆盖工业广场场地 13 万平方米。

3. 加强环保设施运行维护管理。强化监督和管理责任，将环保工作纳入公司日常管理与考核体系，加大对生产设备环保改造和污染物排放治理力度，保证环保设施有效运行。2024 年上半年，裕中能源四台机组开展了脱硫系统提效专项工作，提升脱硫效率，降低脱硫能耗；同时开展了环保系统管理专项排查活动，进一步提升环保设施的健康运行水平。

（八）内控管理工作

公司以夯实内部控制为基础、促进合规发展为目标，以制度和流程为抓手、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为驱动，稳步推进内部控制规范管理工作。

1. 强化管理制度修订完善。结合企业发展实际和监管要求，按照内部环境、运营管理、管理支持和监督机制四大模块制度分类框架，在 2023 年度内控管理制度汇编基础上，新增管理制度 21 项，替换管理制度 9 项，通过动态修订各类内控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内控管理规范体系。

2. 强化制度与流程执行检查。依据《公司内控评价管理办法》和《内部控制精细化（指引、指南、制度、流程）管理手册》，定期上报各单位内控日常监督检查记录，对于存在的问题及时处理，从制度和流程上进行分析，完成制度修订和流程再造，实现对关键控制点精准控制。同时，从设计和运行两个方面检查流程和制度的有效性，推进内控日常监督与专项监督做到常态化运行。

3. 强化内控业务培训。组织开展“强化日常监督，提升内控效能”主题培训，强化内控意识，提升了员工对于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工作的理解和执行力度。通过对 18 个应用指引中“控制活动”在企业的具体实施，进一步优化管理流程，确保各项控制活动严格遵循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要求，提升了防风险和促合规能力。

（九）内部监督工作

2024 年以来，公司结合所属单位行业属性建立了监督片区制度，修订完善《招标监督实施细则（修订）》《领导人员廉洁从业若干规定（修订）》等内部监督制度，下发《关于实现廉洁自律公约制度的通知》《关于进一步加强督察督办工作的通知》等文件，建立了“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内部监督体系。在日常监督工作中，从监督计划管理、监督成果运用等方面进一步完善，持续提升公司管控和治理水平。

在审计覆盖上，公司内部审计项目全面涵盖了煤炭、电力等业务板块，围绕公司主业逐步推进审计全覆盖。2024 年上半年，公司监察审计部门按照年度计划，相继完成了多家所属单位经济责任审计，及时纠正了被审计单位生产组织、施工管控、财务管理、集采集销等业务中存在的问题和风险。

在监察覆盖上，围绕公司管理热点和焦点开展专项监察工作。2024 年上半年，在煤炭销售、物资和燃料煤采购、工程及服务类项目招标、干部选拔等重点领域精准开展专项监察工作，对促进降本增效以及降低管理风险发挥了重要作用。同时，为确保监督成果顺利转化为管理效益，公司监察审计部门积极落实“回头看”制度，有效防止了问题和管理风险再次发生。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4,512,383,872.31	13,981,640,508.20	3.80
营业成本	10,507,267,336.95	10,063,873,609.59	4.41
销售费用	53,282,630.38	35,937,791.54	48.26
管理费用	537,579,939.20	602,078,969.83	-10.71
财务费用	992,050,705.70	1,227,662,475.96	-19.19
研发费用	36,292,887.16	61,470,411.22	-40.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36,694,012.64	2,992,820,345.45	1.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7,386,388.43	-560,501,595.11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00,813,345.48	-3,522,024,009.54	-
其他收益	7,471,766.79	5,684,883.78	31.43
投资收益	123,339,531.09	44,967,165.17	174.29
信用减值损失	-9,033,206.46	-68,410,244.77	-
资产处置收益	10,640.05	939,371.09	-98.87
营业外收入	11,546,106.73	3,129,016.36	269.00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发电量同比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发电量同比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销货费用同比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加强管理费用管控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汇兑净损益同比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研发投入同比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同比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公司信用修复、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政府补助同比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股权处置收益同比增加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计提坏账准备同比减少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同比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同比增加所致。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1) 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2024 年上半年，公司所属煤炭业务实现原煤产量 598.20 万吨、销量 592.23 万吨（其中：对外销售 317.28 万吨、内部销售 274.95 万吨），营业收入 251,691.57 万元；洗精煤产量 147.54 万吨、销量 143.89 万吨，营业收入 226,642.35 万元；煤炭贸易量 49.37 万吨，营业收入 56,112.59 万元；公司所属煤炭业务合计实现营业收入 534,446.51 万元。公司所属电力业务实现发电量 193.65 亿千瓦时、售电量 183.56 亿千瓦时，营业收入 880,408.86 万元。

2024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5.12 亿元，利润总额 20.14 亿元，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89 亿元。

(2)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电力	8,804,088,638.14	7,443,282,993.01	15.46	14.32	3.48	增加 8.86 个百分点
煤炭	5,344,465,148.79	2,759,046,984.98	48.38	-8.41	7.68	减少 7.71 个百分点
石化贸易	98,798,328.24	94,268,298.92	4.59	-31.90	-30.95	减少 1.31 个百分点
其他	33,633,011.64	87,186,266.27	-159.23	-31.00	-5.57	减少 69.82 个百分点
合计	14,280,985,126.81	10,383,784,543.18	27.29	4.01	4.00	增加 0.0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电力	8,804,088,638.14	7,443,282,993.01	15.46	14.32	3.48	增加 8.86 个百分点
煤炭	5,344,465,148.79	2,759,046,984.98	48.38	-8.41	7.68	减少 7.71 个百分点
石化贸易	98,798,328.24	94,268,298.92	4.59	-31.90	-30.95	减少 1.31 个百分点
其他	33,633,011.64	87,186,266.27	-159.23	-31.00	-5.57	减少 69.82 个百分点
合计	14,280,985,126.81	10,383,784,543.18	27.29	4.01	4.00	增加 0.0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和分产品情况的说明

1. 石化贸易业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同比减少主要系本期石化产品贸易量同比减少所致。
2. 其他业务营业收入同比减少主要系本期电力工程收入同比减少所致。

(3)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 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华北地区	4,505,781,070.95	-6.15
华东地区	6,029,753,352.11	7.30
华中地区	3,520,165,243.58	17.03
华南地区	40,959,600.95	89.20
西北地区	12,619,095.88	-85.51
西南地区	38,126,334.51	-
东北地区	133,580,428.83	-30.82
合 计	14,280,985,126.81	4.01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1. 华南、西南地区营业收入同比增加主要系本期煤炭业务拓展所致。
2. 西北、东北地区营业收入同比减少主要系本期煤炭销量同比减少所致。

(二)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票据	302,842,500.06	0.28	230,143,229.11	0.21	31.59	主要系本期以票据收到货款同比增加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26,473,360.56	0.02	91,902,170.20	0.09	-71.19	主要系本期持有承兑行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预付款项	467,594,228.86	0.44	353,811,110.00	0.33	32.16	主要系本期预付货款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5,502,968.82	0.26	559,124,612.99	0.52	-50.73	主要系本期已提存管理人账户待偿债之股票和现金减少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271,014,862.71	0.25	524,134,587.57	0.49	-48.29	主要系本期发放前期职工薪酬所致。
递延收益	23,701,153.40	0.02	6,890,504.06	0.01	243.97	主要系本期收到政府补助款所致。
专项储备	-5,829,380.69	-0.005	-38,455,875.32	-0.04	-	主要系本期计提专项储备所致。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71.98（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6.75%。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元）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74,724,003.95	保证金、诉讼冻结、保函
应收账款	1,898,139,573.55	应收款项收费权质押
其他流动资产	310,344,910.96	复垦保证金、环境恢复治理基金
长期股权投资	971,011,617.45	借款质押、诉讼冻结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56,768,614.16	借款质押
投资性房地产	180,994,208.56	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	21,146,177,652.68	借款抵押
在建工程	3,931,905.00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21,538,112,745.98	借款抵押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6,153.51	复垦保证金
合 计	47,080,381,385.80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投资额	141,307.50
投资额增减变动数	130,570.84
上年同期投资额	10,736.66
投资额增减幅度(%)	1,216.12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标的是否主营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是否并表	报表科目（如适用）	资金来源	合作方（如适用）	投资期限（如有）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如有）	本期损益影响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陕西亿华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煤炭开采；煤炭及制品销售；煤炭洗选等	是	增资	105,000	70%	是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	靖边县国有资产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张玉山、张志亮、高成武	长期	尚未完成增资	-	-	否	-	-
山西康伟南山太岳大酒店有限公司	酒店管理等	是	新设	17,000	100%	是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		长期	已完成工商设立	-	-	否	-	-
北京德泰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电池制造、销售等	是	收购	9,200.87	49%	是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		长期	已完成收购	-	-	否	-	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14日披露的《关于收购北京德泰储能科技有限公司49%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15）
山西灵石昕益天悦煤业有限公司	矿产资源开采；煤炭开采；煤炭销售	是	收购	10,004.63	12.25%	否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		长期	尚未完成收购	-	-	否	-	-
合计	/	/	/	141,205.50	/	/	/	/	/	/	/			/	/	/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应收款项融资	91,902,170.20						-65,428,809.64	26,473,360.5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62,421,348.50		-136,342,636.08		14,968,928.40			1,441,047,640.8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0,399,409.84	-7,658,634.43						32,740,775.41
合计	1,694,722,928.54	-7,658,634.43	-136,342,636.08		14,968,928.40		-65,428,809.64	1,500,261,776.79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要控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华熙矿业	采掘	煤矿和矿产投资、煤炭开采	300,000.00	2,523,096.95	823,147.50	32,213.87
银源煤焦	采掘	煤矿和矿产投资、煤炭开采	260,000.00	896,717.21	339,336.83	41,640.23
康伟集团	采掘	煤矿和矿产投资、煤炭开采	30,787.88	615,268.69	318,421.89	37,141.53
华晨电力	电力	电力能源项目投资、电力技术开发、电力建设、生产和销售	1,000,000.00	4,607,358.02	934,450.40	43,299.82
华瀛石化	石化	调和、仓储；进出口及销售原油及其制品；国际国内货运代理、国内船舶代理	700,000.00	1,008,502.29	687,870.87	-7,385.49

(2) 投资收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 10%以上的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主要产品或服务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华熙矿业	采掘	煤矿和矿产投资、煤炭开采	351,398.07	44,799.29	32,213.87
银源煤焦	采掘	煤矿和矿产投资、煤炭开采	213,831.21	58,454.70	41,640.23
康伟集团	采掘	煤矿和矿产投资、煤炭开采	156,658.53	51,126.86	37,141.53
华晨电力	电力	电力能源项目投资、电力技术开发、电力建设、生产和销售	902,422.41	57,686.55	43,299.82

(七)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披露事项**(一)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公司所处能源行业是国民经济重要的基础性行业，与宏观经济密切相关。目前，国内外经济形势复杂严峻，影响宏观经济的不稳定因素依然较多。

应对措施：加强能源行业发展趋势研究，结合市场变化调整生产经营策略，强化风险管控；加强精细化管理、新技术应用和成本控制，优化产品结构，提高产品附加值；加快转型发展，培育核心竞争力，确保生产经营平稳有序。

2. 市场竞争风险

随着国家“双碳”部署有序推进，清洁能源和可再生能源比重逐年上升，公司所处能源行业面临着淘汰落后产能、传统能源市场份额减少、竞争日益加剧的严峻形势。

应对措施：加强市场研判，准确把握市场走向，制定合理营销策略，提高适销产品比重；进一步加大新市场开发和现有市场维护力度，均衡安排生产和销售；积极探索相关产业整合与储能产业有序发展，提升市场竞争力。

3. 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所属煤炭、电力和石化行业对安全生产要求高，面临的安全管理风险较大。

应对措施：始终把安全生产作为首要任务，进一步完善安全生产管控体系，加强安全培训、隐患排查治理及应急管理工作，持续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及双预控体系建设，切实提高安全管控水平，保证生产安全稳定。

4. 环境保护风险

随着国家对环境保护要求愈加严格，未来需要不断加大科技和环保投入。

应对措施：坚持依法合规，严格落实国家节能减排各项政策规定，坚持生产经营、项目建设与环境保护协调发展，积极承担社会责任。

(二)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6 月 27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6 月 28 日	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27）。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不适用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电力板块下属裕中能源、周口隆达、张家港沙洲电力、张家港华兴电力、丹阳中鑫华海 5 家火电企业均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有：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悬浮物等。

公司所属企业共有废水排放口 3 个，2024 年上半年零排放；废气排放口 17 个，均为有组织排放。2024 年上半年，实际排放烟尘 91.46 吨、二氧化硫 1,198.41 吨、氮氧化物 2,324.01 吨、化学需氧量 0 吨、氨氮 0 吨，分别完成政府核定标准的 6.62%、21.27%、28.65%、0%、0%，均低于政府核定标准；2024 年上半年，各项污染物排放实时浓度和总量均在环保部门核准指标以内，未发生超排现象，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

燃煤锅炉大气污染物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发电厂大气主要污染物执行《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水污染物主要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电力板块全面执行《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江苏省燃煤锅炉大气污染整治工作方案》《河南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和公司制订的各项环保制度。公司所属企业主要环保设施建设齐全，定期维护，运行正常，投运率 100%。

报告期内，公司电力板块所属各电厂对环保设施进行了正常运营维护与管理，燃气机组全部配置脱硝系统，投运正常；燃煤机组按照国家环保要求，均采用高效电袋（袋）式除尘器+低氮燃烧系统+高效脱硝装置+高效脱硫系统+高空烟囱处理系统，保证了全部大气污染物排放达到超低排放水平；各电厂对生产、生活污水经工业、生活污水处理装置、脱硫废水处理系统处理并达标后，进行分级综合利用；各电厂所有污染物排放口均装有在线监测仪表，监测数据传送至环保监管部门，进行实时监控；各电厂燃煤发电机组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副产品（一般固废）粉煤灰、灰渣、石膏，全部作为建材、水泥行业的原材料或添加剂，实现百分之百资源化综合利用。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电力板块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国家突发环境事件总体应急预案》《环境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相关要求，结合公司生产实际情况，各电厂设置有专职环保岗位、配备了专业工程师，均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当地环保部门备案。预案对现阶段生产运行中存在的环境因素进行了风险分析和评估，针对可能发生的环境污染事故，提出了相应处置预案和措施。同时，公司通过分行业、分单位多次举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演练，不断提升全员环境安全意识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能力。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电力板块各电厂以国家法律法规、国家环境监测技术规范为科学依据，均编制了《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在当地环保部门备案；建立了完善的环境监测机构，健全了各项环保规章制度，认真执行《火电厂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组织开展环境自行监测工作，主要有：锅炉废气监测（主要包括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排放浓度和排放量，含氧量、除尘效率、烟气量（标态干烟气）、含湿量、烟气温度等）、排水水质和排放量监测（主要包括工业废水：COD、SS、酚等项目，生活污水：BOD5、COD、SS、氨氮、排水量等项目）、厂区及厂界噪声监测（主要包括重点噪声源噪声、主厂区噪声、厂界噪声）等，确保达标排放且具备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能力。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煤炭板块各煤矿和石化板块各单位为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企业。

(1) 排污信息

公司煤炭板块各煤矿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有：水、COD、氨氮、总磷、悬浮

物、BOD5、PH、固体矸石、大气粉尘等。水污染物主要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公司石化板块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有：二氧化硫、颗粒物、氮氧化物、烟气黑度、挥发性有机物等。燃油锅炉大气污染物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油气回收装置尾气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公司煤炭板块各煤矿和石化板块各单位相关排放均不存在超标排放污染物情况。

（2）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公司煤炭板块各煤矿全部采用空气能、量子能和燃气清洁能源供暖，完全消除了燃煤产生的污染排放问题；各煤矿均建有矿井水和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并对处理设施进行了升级改造，矿井水处理后出水水质达到了《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中地表Ⅲ类水标准，生活污水处理后出水水质达到了《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中一级A标准，处理后的中水用于冲洗、绿化、消防、洗煤用水及煤矿井下防尘等；各煤矿均建设了全封闭煤场大棚，有效阻断了煤尘传播；各煤矿矸石排放均有规范的矸石排放场地，有效地解决了固废排放问题。

公司石化板块各单位对已投运的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油气回收装置、锅炉在线监测系统等均定期开展维护保养，各项环保设施均正常使用，有关废水、废气经环保设施处理后均能满足达标排放要求。

（3）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煤炭板块各煤矿全部编制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并报送当地环保部门进行备案，各煤矿办理了排污许可证，录入国家排放许可平台进行统一管理，定期录入自行监测数据等相关内容，同时接受地方环保部门监管。

公司煤炭板块各煤矿依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后评价管理办法（试行）》要求，在建设项目建设期间和投入生产或运营后三至五年内组织编制环境影响后评价文件。其中：公司所属海则滩煤矿建设项目已编制《陕西亿华矿业有限公司榆横矿区南区海则滩矿井及选煤厂（600万吨/年）环境影响报告》，并由环境监理单位编制了环境监理实施方案，按照环保“三同时”制度提前谋划，确保矿井建设中环保设施同时投入使用。2024年上半年，公司煤炭板块对新投入的环保设施进行了安全风险评估，相关设施均保持正常稳定运行，达到了减排增效目标。

（4）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国家突发环境事件总体应急预案》《环境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相关要求，结合生产实际情况，公司煤炭板块各煤矿和石化板块相关单位设立了环境保护部门，配备了专业人员，均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当地环保部门备案。预案对现阶段生产运行中存在的环境因素进行了风险分析和评估，针对可能发生的环境污染事故，提出了相应的处置预案和措施。同时，公司不断提升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能力，通过分行业、分单位多次举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演练，提升全员环境安全意识和应急处置能力。

（5）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煤炭板块各煤矿以国家法律法规、国家环境监测技术规范为科学依据，均编

制了《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在当地环保部门备案。同时，与具备资质的单位签订了年度监测协议，建立健全了各项环保规章制度，建立了完善的环境监测体系。各煤矿开展定期监测和不定期抽查，主要内容包括：矿井水（PH、COD、氨氮、总磷等项目）、生活污水处理水质监测（COD、BOD5、PH、氨氮等项目）、废气处理、气体监测、固废处理、粉尘监测以及应急物资储备等，确保达标排放且具备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能力。

公司石化板块相关单位根据环保法律法规、自行监测技术规范等要求，均编制了《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上传至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同时，委托具备资质的第三方服务机构开展了自行监测工作，监测污染项目主要包括：锅炉废气、废水、厂界噪声及无组织废气等。相关监测项目、点位、频次均满足要求，均未出现超标排放情况。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煤炭板块充分利用矿山环境治理恢复基金，积极履行环保责任，维护地方生态建设。2024 年上半年，森达源煤矿对矸石山进行了闭库生态修复治理，复垦面积 255 亩；兴庆煤矿、新安发煤矿对周边村庄进行了土地复垦，复垦面积 191.7 亩；兴庆煤矿、新安发煤矿、孙义煤矿、新生煤矿、荡荡岭煤矿、华强煤矿对周边道路进行了维修，投资总额逾 5,000 万元。

公司电力板块切实履行企业环保责任，开展脱硫系统提效、无组织排放、烟道漏风排查等治理工作，环保治理工作落到实处。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电力板块各电厂积极参与电网深度调峰，促进电网消纳新能源电量，报告期内促进电网消纳新能源电量 3.65 亿千瓦时，减少二氧化碳排放约 30.82 万吨。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累计投入农村建设资金逾 4,500 万元，用于村庄搬迁、高标准新农田建设、固体废弃物治理等工作，助力乡村振兴。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永泰集团	对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收购对象华晨电力有关的对外担保及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事项进行承诺：如因华晨电力相关的 8.5 亿元担保事项而造成公司受到损失，永泰集团同意依据年度审计报告在一个月内补偿公司因此而受到的损失，并督促公司责成华晨电力向相关债务人追讨相关债务。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担保事项中的 7.365 亿元已到期还款，担保正常解除；剩余担保金额 1.135 亿元尚在担保期内。		是		是		
其他承诺	股份限售	永泰集团	自法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之日起五年内不减持所持有的永泰能源股票。	2020 年 12 月 16 日	是	5 年	是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杨含春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华瀛（惠州大亚湾）石化码头仓储有限公司	华瀛（惠州大亚湾）石化码头仓储有限公司	民事诉讼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66,590,000.00	否	2023年10月20日，公司收到原告《起诉状》，原告请求判令被告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支付工程合同余款等共计66,590,000.00元，被告华瀛（惠州大亚湾）石化码头仓储有限公司在未付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工程款内承担责任等。	公司尚无法判断本案对公司利润准确影响金额	一审审理中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述案件后续将依法结案并得到有效化解，对公司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永泰集团及所属企业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租入租出	房屋租出	市场公允价	-	328.63	47.12	货币资金结算	-	-
永泰集团及所属企业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租入租出	房屋租入	市场公允价	-	1,170.32	78.24	货币资金结算	-	-
合计				/	/	1,498.95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关联交易的说明					上述关联交易为控股股东永泰集团及所属企业与公司所属公司之间的房产租赁业务。根据《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相关规定权限，已经公司董事长批准。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为了进一步落实公司“煤电为基、储能为翼”发展战略，强化对储能板块管理，提高决策与运营效率，推进储能项目实施落地和储能产业做优做强，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公司于2024年5月12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北京德泰储能科技有限公司49%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收购海德股份持有的德泰储能49%

股权。有关内容公司已分别于 2024 年 5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进行了披露。

上述德泰储能 49% 股权已于 2024 年 5 月 27 日完成了工商变更，德泰储能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主债务情况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华晨电力	全资子公司	新密市超化煤矿有限公司	11,350.00	2011.09.15	2011.09.15	2026.09.14	连带责任担保	总授信额度3亿元,目前已使用授信3亿元。		否	否		是	否	
张家港沙洲电力	控股子公司	新密市恒业有限公司	6,640.00	2012.05.29	2012.05.29	2027.05.28	连带责任担保	总授信额度2.5亿元,目前已使用授信2.5亿元。		否	否		否	否	
张家港沙洲电力	控股子公司	新密市恒业有限公司	8,300.00	2012.05.29	2012.05.29	2027.05.28	连带责任担保	总授信额度2.5亿元,目前已使用授信2.5亿元。		否	否		否	否	
华晨电力	全资子公司														
公司	公司本部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	94,249.58	2018.09.10	2018.09.10	-	连带责任担保	总授信额度12亿元,目前已使用授信12亿元。		否	否		是	是	控股股东
张家港沙洲电力	控股子公司	张家港金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352.00	2021.05.28	2021.05.31	2033.05.31	连带责任担保	总授信额度2亿元,目前已使用授信1.7亿元。		否	否		是	是	参股公司
公司	公司本部	南阳中誉发电有限公司	231,250.00	2021.06.17	2021.06.17	2037.03.08	连带责任担保	总授信额度25亿元,目前已使用授信25亿元。	注	否	否		是	是	参股公司
华晨电力	全资子公司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356,141.58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701,960.46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638,930.05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995,071.63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42.3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94,249.58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660,966.04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755,215.62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不适用						
担保情况说明									1. 报告期末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累计金额为2,046,690.41万元,其中:(1)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累计金额为1,229,449.59万元;(2)子公司对公司提供担保累计金额为51,618.78万元;(3)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累计金额为409,480.46万元;(4)公司对外部公司提供担保累计金额为356,141.58万元。 2.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项目计算时含有重合的担保金额94,249.58万元。						

注：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河南华晨电力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南阳中誉发电有限公司 27.95% 股权提供质押。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设立及增资公司有关事项

1. 2024 年 1 月 15 日经公司董事长批准，同意公司所属裕中能源对陕西亿华进行增资，注册资金由 15 亿元增加至 30 亿元，其中：裕中能源增资 10.5 亿元、靖边县国有资产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增资 3 亿元、张玉山增资 1.11 亿元、张志亮增资 0.315 亿元、高成武增资 0.075 亿元。报告期内，该公司增资事项尚未完成。

2. 2024 年 4 月 8 日经公司董事长批准，同意公司所属山西康伟集团南山煤业有限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山西康伟南山太岳大酒店有限公司，注册资金 1.7 亿元。报告期内，该公司已完成设立。

3. 2024 年 5 月 11 日经公司董事长批准，同意公司所属新疆中和兴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和兴公司”）参股公司新疆神兴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神兴公司”）通过增资扩股方式引进外部战略投资方新疆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其以 88.00 万元认缴出资额 63.20 万元，持股比例为 5%。增资扩股后神兴公司注册资金由 1,200 万元增加至 1,263.20 万元，原股东持有股权被稀释，中和兴公司持股比例由原 8.96% 调整为 8.51%。报告期内，该公司增资扩股事项尚未完成。

4. 2024 年 5 月 13 日经公司董事长批准，同意公司所属张家港华兴电力与张家港新朗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朗能源”）、江苏宏宝新合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宝能源”）、自然人黄和芳合资设立张家港华兴新合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金 200 万元，其中：张家港华兴电力持股 51%、新朗能源持股 27%、宏宝能源持股 14%、黄和芳持股 8%。报告期内，该公司已完成设立。

（二）注销及减资公司有关事项

1. 2024 年 4 月 23 日经公司董事长批准，同意注销公司所属郑州裕中热力有限公司。报告期内，该公司已完成注销。

2. 2024 年 6 月 3 日经公司董事长批准，同意公司所属华晨电力对上海润良泰物联网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润良泰基金”）实缴出资由 12.958 亿元减至 12.737 亿元；公司所属张家港华兴电力对润良泰基金实缴出资由 5.437 亿元减至 5.344 亿元。报告期内，该合伙企业减资事项尚未完成。

（三）收购资产有关事项

1. 2023 年 10 月 19 日经公司董事长批准，同意公司所属德泰储能科技（新加坡）有限公司收购和认购 Vnergy Pte. Ltd. 70% 股权，交易价格 700 万美元。报告期内，该公司股权收购已完成。

2. 2024 年 5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北京德泰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49%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收购海德股份持有的德泰储能 49% 股权，交易价格 9,200.87 万元。报告期内，该公司股权收购已完成。

3. 2024 年 6 月 27 日经公司董事长批准，同意公司所属银源煤焦通过参与拍卖方式收购山西灵石昕益天悦煤业有限公司 12.2476% 股权，拍卖成交价格 10,004.634 万元。报告期内，该公司股权收购尚未完成。

（四）金融机构支持有关事项

1. 2024 年 8 月 1 日，公司收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中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函件，同意由浦发银行作为银团牵头行，为陕西亿华提供总规模不超过 50 亿元的银团贷款，其中：浦发银行给予公司新增 25 亿元集团授信额度，全部为项目类额度，授信业务品种为固定资产贷款。浦发银行于 2024 年 8 月 23 日在陕西省榆林市召开该银团贷款联席会议，加快推进银团组团工作，争取尽快完成贷款投放。

2. 2024 年 8 月 6 日，公司与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银企合作协议，将分别为公司及所属公司提供不超过 20 亿元、15 亿元，合计不超过总额度 35 亿元的信贷资金支持。其中：两家银行已正式启动首批 10 亿元银团贷款组团工作，将为公司生产经营、重点项目建设提供有力资金支持，有效优化债务结构，助力公司做强做优能源主业、实现高质量发展。

（五）关于合并报告范围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将山西康伟南山太岳大酒店有限公司、张家港华兴新合能源有限公司及 Vnergy Pte. Ltd. 纳入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将郑州裕中热力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除上述变化外，报告期内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无其他变化。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21,09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	0	4,027,292,382	18.13	0	质押	4,024,096,952	境内非国 有法人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	659,898,476	2.97	0	无		境内非国 有法人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 公司江西省分公司	0	295,568,480	1.33	0	无		国有法人
嘉兴民安投资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19,078,396	266,613,899	1.20	0	质押	266,613,899	其他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 数证券投资基金	149,227,000	261,706,300	1.18	0	无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0,796,827	216,192,925	0.97	0	无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中证煤炭交易型开放 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6,967,400	148,926,691	0.67	0	无		其他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62,300	139,626,725	0.63	0	无		国有法人
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	128,960,116	0.58	0	无		国有法人
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	121,175,540	0.55	0	无		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 通 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	4,027,292,382	人民币普通股	4,027,292,382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59,898,476	人民币普通股	659,898,476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公司	295,568,480	人民币普通股	295,568,480				
嘉兴民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6,613,899	人民币普通股	266,613,89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 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61,706,300	人民币普通股	261,706,3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16,192,925	人民币普通股	216,192,92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煤炭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48,926,691	人民币普通股	148,926,691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9,626,725	人民币普通股	139,626,725
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8,960,116	人民币普通股	128,960,116
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1,175,540	人民币普通股	121,175,54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从公司已知的资料查知，永泰集团与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有无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王广西	董事长	2,750,000	3,750,000	1,000,000	增持
窦红平	常务副董事长	2,720,000	3,720,000	1,000,000	增持
常胜秋	副董事长、总经理	2,790,000	3,790,000	1,000,000	增持
王 军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2,800,000	3,800,000	1,000,000	增持
涂为东	董事、副总经理	2,450,000	3,450,000	1,000,000	增持
曹体伦	监事会主席	2,450,000	3,450,000	1,000,000	增持
杨明才	监事	806,000	1,106,000	300,000	增持
李光华	副总经理	1,300,000	1,800,000	500,000	增持
王结流	副总经理	1,300,000	1,800,000	500,000	增持
巩家富	副总经理	950,000	1,450,000	500,000	增持
刘明杰	副总经理	500,000	1,000,000	500,000	增持
卞鹏飞	总会计师	1,380,000	1,880,000	500,000	增持
李 军	董事会秘书	1,400,000	1,900,000	500,000	增持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基于公司业绩持续增长、发展稳定向好、海则滩煤矿重点项目加快建设和储能项目有序实施的良好基本面，以及对公司发展和投资价值高度认可，为进一步维护公司股价，稳定市场预期，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权益，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1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核心管理人员第六次增持公司股票计划的公告》，按照前述第六次增持公司股票计划，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有关核心管理人员于 2024 年 6 月 21 日提前完成第六次公司股票增持。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2,091,361,159.63	1,791,171,782.2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302,842,500.06	230,143,229.11
应收账款	七、5	3,153,052,646.09	3,406,588,268.10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26,473,360.56	91,902,170.20
预付款项	七、8	467,594,228.86	353,811,110.0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2,238,385,163.44	1,846,607,554.1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863,298,377.97	810,918,539.8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371,088,124.44	442,253,039.38
流动资产合计		9,514,095,561.05	8,973,395,693.0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16	1,431,269,081.07	1,384,130,441.12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2,061,049,448.93	2,316,869,251.6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1,441,047,640.82	1,562,421,348.5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32,740,775.41	40,399,409.84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291,246,331.56	298,140,772.59
固定资产	七、21	29,334,829,980.91	29,848,911,882.25
在建工程	七、22	3,075,087,365.88	2,689,501,942.4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293,522,639.44	256,009,922.17
无形资产	七、26	53,267,892,286.78	53,492,740,747.2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七、27	4,580,366,189.16	4,580,366,189.16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561,977,317.91	516,518,701.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461,978,856.81	564,285,319.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275,502,968.82	559,124,612.99
非流动资产合计		97,108,510,883.50	98,109,420,540.34
资产总计		106,622,606,444.55	107,082,816,233.3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3,670,886,285.43	3,269,754,799.4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635,248,073.39	519,644,114.00
应付账款	七、36	5,670,725,888.95	5,693,936,497.90
预收款项	七、37	2,752,879.71	3,190,480.91
合同负债	七、38	642,331,971.79	747,640,078.1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271,014,862.71	524,134,587.57
应交税费	七、40	627,996,405.79	737,638,660.01
其他应付款	七、41	4,816,393,401.45	4,682,119,811.62
其中：应付利息		62,000,342.41	60,489,516.47
应付股利		122,197,702.80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5,563,653,990.42	5,275,576,212.67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174,029,190.54	209,271,247.30
流动负债合计		22,075,032,950.18	21,662,906,489.5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15,494,892,752.87	15,392,440,352.8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162,523,049.31	147,895,171.97
长期应付款	七、48	15,947,572,986.01	17,665,458,162.7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23,701,153.40	6,890,504.06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984,930,495.08	993,584,697.9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613,620,436.67	34,206,268,889.63
负债合计		54,688,653,386.85	55,869,175,379.2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22,217,764,145.00	22,217,764,14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3,161,745,566.27	13,189,118,228.4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1,893,014,988.35	-1,510,229,398.18
专项储备	七、58	-5,829,380.69	-38,455,875.32
盈余公积	七、59	1,604,581,157.24	1,604,581,157.2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11,991,522,261.82	10,924,228,533.8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7,076,768,761.29	46,387,006,791.01
少数股东权益		4,857,184,296.41	4,826,634,063.1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1,933,953,057.70	51,213,640,854.1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6,622,606,444.55	107,082,816,233.39

公司负责人：王广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卞鹏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亚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4,602,510.06	1,753,332.3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5,736,712.60	111,442,191.20
应收账款	十九、1	209,582,243.39	439,565,031.09
应收款项融资		1,685,326.61	17,572,277.67
预付款项		64,054,807.80	49,365,900.00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29,782,962,973.15	31,470,057,890.0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13,866,414.94	38,526,847.1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425,194.61	10,627,054.17
流动资产合计		30,247,916,183.16	32,138,910,523.7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31,878,448,635.15	31,763,623,042.9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56,768,614.16	344,269,415.7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06,867,922.51	428,444,780.4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1,577,207.49	13,671,031.45
无形资产		513,960.35	589,174.0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3,333.24	15,833.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45,986.75	3,834,953.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55,181.01	281,969,605.77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658,890,840.66	32,836,417,836.89
资产总计		62,906,807,023.82	64,975,328,360.6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155,281.6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91,157,090.71	822,038,877.8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35,538,220.92	147,329,919.00
应付职工薪酬		58,747.93	5,898,539.45
应交税费		17,472,371.73	43,192,443.77
其他应付款		5,233,168,142.11	6,885,586,482.87
其中：应付利息		62,000,342.41	60,489,516.47
应付股利		122,197,702.8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13,650,062.13	546,910,989.80
其他流动负债		43,356,681.35	130,595,080.64
流动负债合计		6,884,556,598.48	8,581,552,333.3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879,015,158.20	4,056,027,955.16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8,461,220.00	10,200,369.45
长期应付款		3,236,755,998.70	3,380,593,750.5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42,131.18	1,682,324.9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125,774,508.08	7,448,504,400.06
负债合计		14,010,331,106.56	16,030,056,733.4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2,217,764,145.00	22,217,764,14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841,873,578.30	13,841,873,578.3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98,527,613.05	-111,026,811.47
专项储备		11,335.65	26,231.23
盈余公积		1,603,621,716.54	1,603,621,716.54
未分配利润		11,331,732,754.82	11,393,012,767.5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8,896,475,917.26	48,945,271,627.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2,906,807,023.82	64,975,328,360.62

公司负责人：王广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卞鹏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亚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4,512,383,872.31	13,981,640,508.20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14,512,383,872.31	13,981,640,508.2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607,266,474.54	12,477,202,282.52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0,507,267,336.95	10,063,873,609.5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480,792,975.15	486,179,024.38
销售费用	七、63	53,282,630.38	35,937,791.54
管理费用	七、64	537,579,939.20	602,078,969.83
研发费用	七、65	36,292,887.16	61,470,411.22
财务费用	七、66	992,050,705.70	1,227,662,475.96
其中：利息费用		1,045,054,085.31	1,041,076,767.63
利息收入		96,840,968.58	63,677,188.93
加：其他收益	七、67	7,471,766.79	5,684,883.7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123,339,531.09	44,967,165.1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98,742.15	30,101,258.3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9,033,206.46	-68,410,244.7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10,640.05	939,371.0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26,906,129.24	1,487,619,400.95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11,546,106.73	3,129,016.36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24,284,392.03	25,626,343.1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14,167,843.94	1,465,122,074.17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558,079,573.15	435,094,926.7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56,088,270.79	1,030,027,147.4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56,088,270.79	1,030,027,147.4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89,491,430.75	1,012,761,706.61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66,596,840.04	17,265,440.8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83,329,851.09	58,625,123.67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82,785,590.17	56,943,664.21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87,604,871.37	51,176,292.9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1,262,235.29	83,924,926.50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36,342,636.08	-32,748,633.6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819,281.20	5,767,371.3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1,184.37	272,511.92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778,096.83	5,494,859.39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44,260.92	1,681,459.46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72,758,419.70	1,088,652,271.11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06,705,840.58	1,069,705,370.82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66,052,579.12	18,946,900.2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35	0.045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35	0.045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王广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卞鹏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亚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3,008,553,676.95	2,988,564,515.33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2,741,054,104.60	2,520,587,440.96
税金及附加		4,750,062.94	7,027,419.42
销售费用		16,516,912.87	8,495,529.07
管理费用		11,111,870.29	5,004,272.09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62,186,572.44	173,557,573.48
其中：利息费用		161,200,708.78	173,357,611.76
利息收入		30,001.76	25,573.76
加：其他收益		39,295.30	38,466.9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13,274,419.17	3,692,956,160.2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 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892.16	-456,536.7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28,817.58	1,606,355.1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6,828.70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1,184,676.22	3,968,493,262.73
加：营业外收入		67,486.20	50,035.97
减：营业外支出		85,699.62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1,166,462.80	3,968,543,298.70
减：所得税费用		248,772.76	478,633.8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917,690.04	3,968,064,664.8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 列）		60,917,690.04	3,968,064,664.8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 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499,198.42	25,220,173.3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499,198.42	25,220,173.34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2,499,198.42	25,220,173.34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 融资产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3,416,888.46	3,993,284,838.2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27	0.178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27	0.1786

公司负责人：王广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卞鹏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亚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228,538,739.24	12,752,217,940.4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3,944,277.79	101,540,255.3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68,929,340.98	514,201,770.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731,412,358.01	13,367,959,965.9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025,195,412.41	6,580,390,158.8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83,566,436.45	1,304,404,384.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95,330,475.04	1,923,871,109.9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590,626,021.47	566,473,967.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94,718,345.37	10,375,139,620.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36,694,012.64	2,992,820,345.4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2,598,85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624,346.47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16,160.00	806,407.4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40,506.47	3,405,257.4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56,523,163.53	450,252,861.71
投资支付的现金		93,939,300.00	103,680,6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3,863,200.01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0,401,231.36	9,973,390.8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4,726,894.90	563,906,852.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7,386,388.43	-560,501,595.1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74,950.00	1,024,8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74,950.00	1,024,8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985,803,000.00	2,300,681,859.1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344,862,113.24	1,547,337,865.6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90,740,063.24	3,849,044,524.7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159,143,924.62	4,051,645,859.1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86,548,982.54	914,116,477.4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87,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445,860,501.56	2,405,306,197.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91,553,408.72	7,371,068,534.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00,813,345.48	-3,522,024,009.5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2,477.39	3,989,895.7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8,301,801.34	-1,085,715,363.4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66,618,826.29	2,002,192,079.4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14,920,627.63	916,476,715.97

公司负责人：王广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卞鹏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亚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00,260,977.43	2,829,684,066.84
收到的税费返还			2,517,482.3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25,120.95	12,911,297.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30,286,098.38	2,845,112,846.5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28,859,584.97	2,473,711,540.3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689,749.65	10,336,359.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57,330,714.94	92,224,986.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299,760.38	14,290,568.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46,179,809.94	2,590,563,454.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4,106,288.44	254,549,391.7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3,660,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0,000.00	83,2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000.00	3,660,083,2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4,998.62	13,409,076.1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4,805,7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090,698.62	13,409,076.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940,698.62	3,646,674,123.8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49,318,404.46	4,853,875,158.5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99,318,404.46	4,853,875,158.5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8,500,325.62	239,506,978.5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2,088,419.23	163,321,700.0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75,046,071.73	8,347,359,532.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435,634,816.58	8,750,188,210.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6,316,412.12	-3,896,313,052.2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53,332.36	1,282,910.8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602,510.06	6,193,374.21

公司负责人：王广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卞鹏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亚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217,764,145.00	-	-	-	13,189,118,228.40	-	-1,510,229,398.18	-38,455,875.32	1,604,581,157.24	-	10,924,228,533.87	-	46,387,006,791.01	4,826,634,063.16	51,213,640,854.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217,764,145.00	-	-	-	13,189,118,228.40	-	-1,510,229,398.18	-38,455,875.32	1,604,581,157.24	-	10,924,228,533.87	-	46,387,006,791.01	4,826,634,063.16	51,213,640,854.1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27,372,662.13	-	-382,785,590.17	32,626,494.63	-	-	1,067,293,727.95	-	689,761,970.28	30,550,233.25	720,312,203.53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382,785,590.17	-	-	-	1,189,491,430.75	-	806,705,840.58	266,052,579.12	1,072,758,419.7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57,594,840.00	57,594,84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7,594,840.00	57,594,84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122,197,702.80	-	-122,197,702.80	-245,000,000.00	-367,197,702.8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2,197,702.80		-122,197,702.80	-245,000,000.00	-367,197,702.8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	-	-	-	-	-	-	32,626,494.63	-	-	-	-	32,626,494.63	3,645,102.95	36,271,597.58	
1. 本期提取								266,471,818.66					266,471,818.66	37,112,689.34	303,584,508.00	
2. 本期使用								233,845,324.03					233,845,324.03	33,467,586.39	267,312,910.42	
（六）其他	-	-	-	-	-27,372,662.13	-	-	-	-	-	-	-	-27,372,662.13	-51,742,288.82	-79,114,950.95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217,764,145.00	-	-	-	13,161,745,566.27	-	-1,893,014,988.35	-5,829,380.69	1,604,581,157.24	-	11,991,522,261.82	-	47,076,768,761.29	4,857,184,296.41	51,933,953,057.70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217,764,145.00	-	-	-	13,185,435,071.90	-	-1,605,797,997.21	-42,327,932.02	1,177,440,581.65	-	9,085,666,655.87	-	44,018,180,525.19	3,565,121,482.56	47,583,302,007.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217,764,145.00	-	-	-	13,185,435,071.90	-	-1,605,797,997.21	-42,327,932.02	1,177,440,581.65	-	9,085,666,655.87	-	44,018,180,525.19	3,565,121,482.56	47,583,302,007.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	-	-	-	-	-	56,943,664.21	47,211,512.02	-	-	1,013,013,232.32	-	1,117,168,408.55	36,583,510.49	1,153,751,919.0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56,943,664.21	-	-	-	1,012,761,706.61	-	1,069,705,370.82	18,946,900.29	1,088,652,271.1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4,734,228.63	14,734,228.6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4,734,228.63	14,734,228.6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	-	-	-	-	-	-	47,211,512.02	-	-	-	-	47,211,512.02	2,879,275.07	50,090,787.09	
1. 本期提取								309,303,334.54					309,303,334.54	14,932,174.41	324,235,508.95	
2. 本期使用								262,091,822.52					262,091,822.52	12,052,899.34	274,144,721.86	
（六）其他	-	-	-	-	-	-	-	-	-	-	251,525.71	-	251,525.71	23,106.50	274,632.21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217,764,145.00	-	-	-	13,185,435,071.90	-	-1,548,854,333.00	4,883,580.00	1,177,440,581.65	-	10,098,679,888.19	-	45,135,348,933.74	3,601,704,993.05	48,737,053,926.79	

公司负责人：王广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卞鹏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亚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217,764,145.00	-	-	-	13,841,873,578.30	-	-111,026,811.47	26,231.23	1,603,621,716.54	11,393,012,767.58	48,945,271,627.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217,764,145.00	-	-	-	13,841,873,578.30	-	-111,026,811.47	26,231.23	1,603,621,716.54	11,393,012,767.58	48,945,271,627.1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12,499,198.42	-14,895.58	-	-61,280,012.76	-48,795,709.9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12,499,198.42	-	-	60,917,690.04	73,416,888.4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122,197,702.80	-122,197,702.8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2,197,702.80	-122,197,702.8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	-	-	-	-	-	-	-14,895.58	-	-	-14,895.58
1. 本期提取								514,232.84			514,232.84
2. 本期使用								529,128.42			529,128.42
（六）其他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217,764,145.00	-	-	-	13,841,873,578.30	-	-98,527,613.05	11,335.65	1,603,621,716.54	11,331,732,754.82	48,896,475,917.26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217,764,145.00	-	--		13,842,045,975.43	-	-156,595,639.18	-	1,176,481,140.95	7,548,691,396.40	44,628,387,018.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217,764,145.00	-	-	-	13,842,045,975.43	-	-156,595,639.18	-	1,176,481,140.95	7,548,691,396.40	44,628,387,018.6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	-	-	-	-	-	25,220,173.34	261,768.70	-	3,968,064,664.88	3,993,546,606.9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25,220,173.34	-	-	3,968,064,664.88	3,993,284,838.2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	-	-	-	-	-	-	261,768.70	-	-	261,768.70
1. 本期提取								447,955.02			447,955.02
2. 本期使用								186,186.32			186,186.32
（六）其他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217,764,145.00	-	-	-	13,842,045,975.43	-	-131,375,465.84	261,768.70	1,176,481,140.95	11,516,756,061.28	48,621,933,625.52

公司负责人：王广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卞鹏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亚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

企业注册地：山西省晋中市灵石县翠峰路 79 号。

总部办公地址：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亲贤北街 9 号双喜广场 20、26、27 层。

行业性质：煤炭及电力行业。

主要经营范围：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从事煤炭、发电、供热、石化、储能及其他相关业务。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8 月 26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附注五、21、固定资产及 34、收入。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应收账款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收回或转回金额大于人民币 5,000.00 万元
本期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	单笔核销金额大于 5,000.00 万元
重要合营企业、联营企业	来自于合营或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或亏损额绝对值)占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以上(前述指标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其绝对值计算),且对合营或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 2%以上。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金额(本年投入且期末余额)大于人民币 50,000.00 万元的大中型基建项目。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期末净资产占期末合并净资产 1%以上且少数股东权益金额大于人民币 15,000.00 万元。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单项资本化研发项目期末余额占开发支出期末余额 10%以上且金额大于人民币 5,000.00 万元。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合并中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本公司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

本公司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本公司首先对取

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

(3) 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4) 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予以抵销。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然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 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本公司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已经发生，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对于本公司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6) 处置子公司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本公司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本公司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本公司将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

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本公司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7)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本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①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②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③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④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相关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19、长期股权投资。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交易发生日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本公司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外币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本公司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下列示。

本公司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现金流量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本公司在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权益工具。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等，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债务工具：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的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

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

本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且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主要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本公司的其他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及应付债券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3)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本公司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将该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

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公司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8）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

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本公司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应收款项融资，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应收款项融资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 目	组合的依据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高的银行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 目	组合的依据
内部往来组合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之间的往来款
交易对象-应收售电及售热款组合	主要为 3 个月（含）以内的应收售电款及售热款
账龄组合	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c、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 目	组合的依据
内部往来组合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之间的往来款
与融资业务相关应收款项组合	主要为与融资业务相关负债对应的其他应收款项
款项性质组合	应收政府部门、行业主管单位或专营单位押金、保证金等可收回性区别于一般款项的应收款项
交易保证措施组合	存在资产抵押或权利质押的应收款项
账龄组合	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d、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 目	组合的依据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低的企业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e、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的依据
合同资产组合1	应收第三方的未到期质保金
合同资产组合2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f、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长期应收款中的 PPP 项目应收款、BT 项目款、土地一级开发款以及其他基建项目款等，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其他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

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适用 不适用**15. 其他应收款**适用 不适用**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适用 不适用**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适用 不适用**16. 存货**适用 不适用**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适用 不适用**(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公司的存货主要分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公司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对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可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本公司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本公司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如果某些存货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可以合并计量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本公司按照存货类别计量成本与可变现净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公司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本公司将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适用 不适用**17. 合同资产**适用 不适用**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公司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适用 不适用**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适用 不适用**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将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根据本公司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本公司将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本公司将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和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本公司对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本公司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本公司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③该组成部分是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列报于“持有待售资产”，将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列报于“持有待售负债”。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本公司对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且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条件处置组，自其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财务报表中，本公司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在当期财务报表中，本公司将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对于本公司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如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

②本公司对于除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追加或收回投资外，账面价值一般不变。对被投资企业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本公司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确认为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①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投资（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导致持股比例上升，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在转按权益法核算时，本公司应当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确定的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为取得新增投资而应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者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有关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③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因部分处置等原因导致持股比例下降，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对剩余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成本法转权益法或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本公司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本公司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4)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本公司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本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来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 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②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
- 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 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并不意味着本公司一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恰当的判断

(5)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本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将投资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20.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种类：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出租的建筑物、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建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具体核算政策与固定资产部分相同。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核算政策与无形资产部分相同。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类别、折旧方法、折旧年限、预计残值率、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8-50 年	0-5%	1.90-12.50
土地使用权	10-70 年	-	1.43-10.00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有证据表明将自用的房屋及建筑物改用于出租或将持有的房地产开发产品以经营租赁的方式出租时，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或存货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本公司在有证据表明将原本用于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的房屋及建筑物改为自用或将用于经营租出的房屋及建筑物重新用于对外销售的，投资性房地产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转换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或存货。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的成本一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如运输费、安装费等。但购买的固定资产如果超过正常的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固定资产的成本以各期付款额的现值之和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内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8-50	0-5%	1.90-12.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35	0-5%	2.71-20.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3-15	0-5%	6.33-33.33%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20	0-5%	4.75-33.33%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0-5%	19.00-33.33%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井巷工程、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办公设备；除井巷工程采用产量法，其余固定资产均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固定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处置时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的计量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公司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①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②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③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④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本公司所建造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

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本公司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暂停资本化期间：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本公司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资本化金额计算：①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②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③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②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为：①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工作量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采矿权、探矿权及其他等，摊销方法如下：采矿权以成本减累计摊销列示，并采用工作量法摊销。探矿权以取得时的成本计量，并自转为采矿权且煤矿投产日开始，采用工作量法摊销。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的确认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10-70 年	产权登记期限	直线法
矿业权	-	工作量	工作量法
海域使用权	50 年	产权登记期限	直线法
专利权	5-20 年	预期经济利益年限	直线法
其他	2-10 年	软件预计使用年限	直线法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每年年末，本公司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研发支出为公司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设计费用、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其中研发人员的工资按照项目工时分摊计入研发支出。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本公司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才予以资本化：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本公司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本公司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本公司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本公司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就其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本公司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0.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短期薪酬包括短期工资、奖金、津贴、补贴、职工福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等。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和权责发生制原则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企业年金等，按照本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本公司在半年和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②设定受益义务的利息费用；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负债导致的变动。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①和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控制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控制权；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具体收入确认方法：

①煤炭采选销售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煤炭采选销售收入在已发出商品、取得购货方的发运确认单，商品控制权已转移给购货方，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相关经济利益能够收回，收入的金额、煤炭采选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②电力、热力销售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电力销售收入在向电力公司输送电力时确认，并根据供电量及政府公布的电价或签订的交易合同约定的电价计算。热力收入在蒸汽已经供出并经用户确认抄表用量，已收取款项或取得收取款项的凭据且能够合理地确信相关款项能够收回，供出蒸汽的成本可以可靠计量时确认。

③石化、煤炭等贸易业务销售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石化、煤炭等贸易业务销售收入于已根据合同约定的交货方式发出或交付商品后，商品质量等各项检测指标经双方确认，并取得货物转移凭据，商品控制权已转移给购货方，商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收取款项或取得收取款项的凭据且能够合理地确信相关款项能够收回，商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主要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对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3)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对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①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②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判断依据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

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本公司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3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1)本公司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2)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4)本公司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5)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A、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B、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变更日，本公司评估该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公司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A、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但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本公司的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a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b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c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d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采用平均年限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根据准则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B、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但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本公司的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即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内含利率，是指使出租人的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出租人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利率。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购买选择权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重新确定租赁付款额，并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者因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变动而导致未来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这些情形下，本公司采用的折现率不变；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

C、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对短期租赁以及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公司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D、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a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b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E、售后租回交易

本公司按照附注五、34、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本公司作为卖方及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A、租赁的分类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B、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收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C、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相关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附注五、11、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并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租赁收款额按市场利率折现的现值两者孰低确认收入，并按照租赁资产账面价值扣除未担保余值的现值后的余额结转销售成本。本公司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并作为出租人为取得融资租赁发生的成本，在租赁期开始日计入当期损益。

D、租赁变更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a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b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a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即，修改或重新议定租赁合同，未导致应收融资租赁款终止确认，但导致未来现金流量发生变化的，重新计算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账面余额，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算应收融资租赁款账面余额时，根据重新议定或修改的租赁合同现金流量按照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原折现率或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第二十三条规定重新计算的折现率(如适用)折现的现值确定。对于修改或重新议定租赁合同所产生的所有成本和费用，本公司调整修改后的应收融资租赁款的账面价值，并在修改后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剩余期限内进行摊销。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E、售后租回交易

本公司作为买方及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

会计处理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安全生产费用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应急管理部《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及《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计提安全生产费用，安全生产费用专门用于完善和改进企业安全生产条件。

本公司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2) 债务重组

债务重组，是指在不改变交易对手方的情况下，经债权人和债务人协定或法院裁定，就清偿债务的时间、金额或方式等重新达成协议的交易。

A、本公司作为债务人记录债务重组

本公司以资产清偿债务的债务重组，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的债务重组，在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初始确认权益工具时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权益工具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确认和计量重组债务。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前述方法确认和计量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的确认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本公司作为债权人记录债务重组

债务人以资产清偿债务或者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相关资产符合其定义和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债务人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初始确认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时，应当按照下列原则以成本计量：（1）存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2）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投资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3）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4）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专业人员服务费等其他成本。（5）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6）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的债务重组导致本公司将债权转为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的，按照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计量其初始投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的规定，确认和计量重组债权。

采用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首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的规定确认和计量受让的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然后按照受让的金融资

产以外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比例，对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扣除受让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确认金额后的净额进行分配，并以此为基础按照前述方法分别确定各项资产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销项税抵扣购进货物进项税后的差额缴纳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缴纳流转税额计缴	1%、5%、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20%
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纳流转税额计缴	5%
资源税	按应税收入计缴	10%、9%、8%、6.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612,509.44	895,888.89
银行存款	1,291,546,421.37	1,092,661,301.56
其他货币资金	796,485,700.77	694,305,959.82
货币资金利息	1,716,528.05	3,308,631.98
合计	2,091,361,159.63	1,791,171,782.2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06,210,323.77	121,692,669.80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674,724,003.95	621,244,323.98

其他说明

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636,628,990.14	515,007,005.00
保函保证金	10,580,000.00	88,212,620.49
保证金专户	26,559,862.68	16,679,958.04
其他	955,151.13	1,344,740.45
合计	674,724,003.95	621,244,323.98

2、交易性金融资产适用 不适用**3、衍生金融资产**适用 不适用**4、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85,042,500.06	152,932,927.02
商业承兑票据	217,800,000.00	77,210,302.09
合计	302,842,500.06	230,143,229.11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适用 不适用**(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841,478,496.05	84,877,959.06
合计	2,841,478,496.05	84,877,959.06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5,042,500.06	100.00	2,200,000.00	0.72	302,842,500.06	230,923,131.15	100.00	779,902.04	0.34	230,143,229.11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85,042,500.06	27.88			85,042,500.06	152,932,927.02	66.23			152,932,927.02
商业承兑汇票	220,000,000.00	72.12	2,200,000.00	1.00	217,800,000.00	77,990,204.13	33.77	779,902.04	1.00	77,210,302.09
合计	305,042,500.06	/	2,200,000.00	/	302,842,500.06	230,923,131.15	/	779,902.04	/	230,143,229.1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	85,042,500.06		
商业承兑汇票	220,000,000.00	2,200,000.00	1.00
合计	305,042,500.06	2,200,000.00	0.7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商业承兑汇票	779,902.04	1,420,097.96				2,200,000.00
合计	779,902.04	1,420,097.96				2,200,00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了 31.59%，主要系本期以票据收到货款同比增加所致。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其中：3 个月以内售电、售热款	1,930,537,232.09	2,170,389,988.94
3 至 12 个月售电、售热款及其他 1 年以内应收款	1,143,029,312.99	1,218,852,665.20
1 年以内小计	3,073,566,545.08	3,389,242,654.14
1 至 2 年	84,489,451.74	28,218,759.43
2 至 3 年	10,364,913.47	2,158,302.55
3 至 4 年	1,498,181.86	698,107.88
4 至 5 年	548,531.14	590,342.71
5 年以上	9,315,344.20	9,119,488.58
合计	3,179,782,967.49	3,430,027,655.2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179,782,967.49	100.00	26,730,321.40	0.84	3,153,052,646.09	3,430,027,655.29	100	23,439,387.19	0.68	3,406,588,268.10
其中：										
3 个月以内售电、售热款	1,930,537,232.09	60.71	-	-	1,930,537,232.09	2,170,389,988.94	63.28			2,170,389,988.94
账龄组合	1,249,245,735.40	39.29	26,730,321.40	2.14	1,222,515,414.00	1,259,637,666.35	36.72	23,439,387.19	1.86	1,236,198,279.16
合计	3,179,782,967.49	/	26,730,321.40	/	3,153,052,646.09	3,430,027,655.29	/	23,439,387.19	/	3,406,588,268.1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143,029,312.99	11,430,293.13	1.00
1 至 2 年 (含 2 年)	84,489,451.74	4,224,472.59	5.00
2 至 3 年 (含 3 年)	10,364,913.47	1,036,491.35	10.00
3 至 4 年 (含 4 年)	1,498,181.86	449,454.56	30.00
4 至 5 年 (含 5 年)	548,531.14	274,265.57	50.00
5 年以上	9,315,344.20	9,315,344.20	100.00
合计	1,249,245,735.40	26,730,321.40	2.1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439,387.19	3,290,934.21				26,730,321.40
合计	23,439,387.19	3,290,934.21				26,730,321.4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2,427,897,538.74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76.35%，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6,740,374.82 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	26,473,360.56	91,902,170.20
合计	26,473,360.56	91,902,170.2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

本公司视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较为频繁地将一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书,故本公司将账面剩余的信用风险较小的商业汇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于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的坏账准备。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商业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因此未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融资期末数较期初数减少了71.19%,主要系本期持有承兑行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8、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61,996,816.96	98.80	346,351,401.76	97.90
1 至 2 年	3,570,275.06	0.77	7,372,108.24	2.08
2 至 3 年	2,027,136.84	0.43	87,600.00	0.02
合计	467,594,228.86	100.00	353,811,110.00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系业务正在执行中，尚未结算。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为 178,409,836.47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38.1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预付款项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了 32.16%，主要系本期预付货款增加所致。

9、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238,385,163.44	1,846,607,554.19
合计	2,238,385,163.44	1,846,607,554.1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041,302,437.73	1,635,694,973.83
1 年以内小计	2,041,302,437.73	1,635,694,973.83
1 至 2 年	6,108,190.17	6,084,824.56
2 至 3 年	3,805,695.71	7,559,302.08
3 至 4 年	10,685,778.60	95,754,506.90
4 至 5 年	95,444,369.51	46,642,834.63
5 年以上	590,485,337.29	559,986,743.77
合计	2,747,831,809.01	2,351,723,185.7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8,045,981.54	687,745.07
保证金	468,188,937.18	284,803,409.70
关联方往来款	1,830,437,101.45	1,616,060,973.33
往来款	346,581,638.57	356,355,278.18
押金	4,578,150.27	3,815,779.49
股权转让款	90,000,000.00	90,000,000.00
合计	2,747,831,809.01	2,351,723,185.77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28,960,968.89	63,368,610.95	412,786,051.74	505,115,631.58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7,350.82	7,350.82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055,463.32	10,547,507.77	-10,280,796.80	4,322,174.29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8,839.70			8,839.70
2024年6月30日余额	33,017,921.09	73,923,469.54	402,505,254.94	509,446,645.57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05,115,631.58	4,322,174.29			8,839.70	509,446,645.57
合计	505,115,631.58	4,322,174.29			8,839.70	509,446,645.5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郑州裕中煤业有限公司	1,624,022,352.93	59.10	关联方往来款	1 年以内	30,044,413.53
周口市土地储备发展中心	267,309,081.00	9.73	往来款	5 年以上	267,309,081.00
张家港市金电企业管理有 限公司	215,646,664.37	7.85	保证金	1 年以内	-
新密市恒业有限公司	114,515,888.11	4.17	关联方往来款	1 年以内	2,118,543.93
深圳市玄金投资有限公司	90,000,000.00	3.28	股权转让款	5 年以上	90,000,000.00
合计	2,311,493,986.41	84.13	/	/	389,472,038.46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 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28,948,490.79		728,948,490.79	595,083,325.83		595,083,325.83
在产品	2,143,261.16		2,143,261.16	6,257,379.98		6,257,379.98
库存商品	72,585,979.06		72,585,979.06	93,807,231.63		93,807,231.63
在途物资	1,782,545.35		1,782,545.35	111,517,209.72		111,517,209.72
低值易耗品	3,334,400.87		3,334,400.87	3,048,063.28		3,048,063.28
发出商品	54,503,700.74		54,503,700.74	1,205,329.38		1,205,329.38
合计	863,298,377.97		863,298,377.97	810,918,539.82		810,918,539.82

(1).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于一年内摊销完毕的费用	16,124,677.03	19,053,396.10
预付税金	627,231.28	3,820,230.06
待抵扣、未交增值税	43,991,305.17	99,263,118.55
土地复垦款	87,244,898.70	59,325,145.77
矿山环境恢复治理基金专户资金	223,100,012.26	260,791,148.90
合计	371,088,124.44	442,253,039.38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毅昇有限公司	1,425,918,796.51		1,425,918,796.51	1,377,065,471.13		1,377,065,471.13	
融资租赁待抵扣进项税	5,350,284.56		5,350,284.56	7,064,969.99		7,064,969.99	
合计	1,431,269,081.07		1,431,269,081.07	1,384,130,441.12		1,384,130,441.1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减值准备期 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损 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 整	其他权益变 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上海润良泰物联网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09,177,723.68			-166,641.97	-114,392,016.53					1,294,619,065.18	
郑州裕中煤业有限公司	349,650.69									349,650.69	349,650.69
山西高新普惠旅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3,443,617.94			19,892.16						3,463,510.10	
南阳中誉发电有限公司	562,583,773.43			4,094,364.47						566,678,137.90	
张家港金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4,849,437.75			-1,506,151.39						13,343,286.36	
丹阳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4,571,367.34			493,551.12		20,329.33				5,085,247.79	
Cerulean Capital L.P.	275,311,727.50			-4,883,548.44	-136,829,034.39		4,950,938.96			128,648,205.71	
江苏国信沙洲发电有限公司	45,000,000.00									45,000,000.00	
国能永泰（山东）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931,603.99	1,930,600.00		349,791.90						4,211,995.89	
小计	2,317,218,902.32	1,930,600.00		-1,598,742.15	-251,221,050.92	20,329.33	4,950,938.96			2,061,399,099.62	349,650.69
合计	2,317,218,902.32	1,930,600.00		-1,598,742.15	-251,221,050.92	20,329.33	4,950,938.96			2,061,399,099.62	349,650.69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郑州丰祥贸易有限公司	1,141,115.13						1,141,115.13			35,898,780.87	计划长期持有
上海通华燃气轮机服务有限公司	14,230,531.33			1,018,253.96			15,248,785.29		12,248,785.29		计划长期持有
江苏苏城能源有限公司	13,417,655.34			182,754.79			13,600,410.13			799,589.87	计划长期持有
毅昇有限公司	1,175,451,991.81	14,968,928.40			149,868,144.34		1,040,552,775.87			1,126,475,239.75	计划长期持有
沁源县兴沁工程担保有限公司	538,983.22			3,470.23			542,453.45		42,453.45		计划长期持有
新疆神兴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157,742.22			125,140.95			1,282,883.17		207,683.17		计划长期持有
山东泰山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			-			1,200,000.00	计划长期持有
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0,011,898.68				1,530,747.09		168,481,151.59			55,615,075.62	计划长期持有
众惠财产相互保险社	174,257,517.06			14,029,945.51			188,287,462.57			41,712,537.43	计划长期持有
张家港丰港新能源有限公司	757,011.54				99,960.61		657,050.93			306,213.13	计划长期持有
百穰新能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1,456,902.17			-	203,349.48		11,253,552.69		1,253,552.69		计划长期持有
合计	1,562,421,348.50	14,968,928.40		15,359,565.44	151,702,201.52		1,441,047,640.82		13,752,474.60	1,262,007,436.67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绍兴柯桥年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932,483.46	1,932,636.66
长峡金石（武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808,291.95	38,466,773.18
合计	32,740,775.41	40,399,409.84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08,962,570.20	408,962,570.20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408,962,570.20	408,962,570.2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10,821,797.61	110,821,797.61
2.本期增加金额	6,894,441.03	6,894,441.03
（1）计提或摊销	6,894,441.03	6,894,441.03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17,716,238.64	117,716,238.6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91,246,331.56	291,246,331.56
2.期初账面价值	298,140,772.59	298,140,772.59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未发现投资性房地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9,334,829,980.91	29,848,911,882.25
合计	29,334,829,980.91	29,848,911,882.25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井巷工程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826,691,216.19	4,287,673,153.19	28,978,695,429.06	190,725,915.71	374,248,972.93	85,364,590.30	46,743,399,277.38
2.本期增加金额	7,918,984.19	-	264,516,818.14	4,254,847.87	12,431,247.05	2,855,923.84	291,977,821.09
(1) 购置			169,984,121.97	4,254,847.87	12,431,247.05	2,855,923.84	189,526,140.73
(2) 在建工程转入	7,918,984.19		94,532,696.17				102,451,680.36
3.本期减少金额	5,738,615.47	-	28,945,375.33	6,557,570.41	313,198.80	235,664.46	41,790,424.47
(1) 处置或报废	1,657,216.79		28,191,375.33	6,547,570.41	313,198.80	235,664.46	36,945,025.79
(2) 其他减少	4,081,398.68	-	754,000.00	10,000.00			4,845,398.68
4.期末余额	12,828,871,584.91	4,287,673,153.19	29,214,266,871.87	188,423,193.17	386,367,021.18	87,984,849.68	46,993,586,674.0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239,769,772.72	1,045,451,753.42	12,091,234,053.47	95,814,125.93	230,106,734.41	67,275,564.30	16,769,652,004.25
2.本期增加金额	167,536,303.84	80,005,513.97	517,385,893.78	7,011,541.63	19,933,742.92	2,239,696.65	794,112,692.79
(1) 计提	167,536,303.84	80,005,513.97	517,385,893.78	7,011,541.63	19,933,742.92	2,239,696.65	794,112,692.79
3.本期减少金额	1,103,767.08	-	22,328,029.09	5,901,029.20	301,425.72	209,143.74	29,843,394.83
(1) 处置或报废	964,108.05		22,328,029.09	5,901,029.20	301,425.72	209,143.74	29,703,735.80
(2) 其他减少	139,659.03	-					139,659.03
4.期末余额	3,406,202,309.48	1,125,457,267.39	12,586,291,918.16	96,924,638.36	249,739,051.61	69,306,117.21	17,533,921,302.2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6,181,958.66	82,875,026.56	15,650,690.03	103,615.63	24,100.00	-	124,835,390.88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26,181,958.66	82,875,026.56	15,650,690.03	103,615.63	24,100.00	-	124,835,390.88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396,487,316.77	3,079,340,859.24	16,612,324,263.68	91,394,939.18	136,603,869.57	18,678,732.47	29,334,829,980.91
2.期初账面价值	9,560,739,484.81	3,159,346,373.21	16,871,810,685.56	94,808,174.15	144,118,138.52	18,089,026.00	29,848,911,882.2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张家港沙洲电力二期房屋	552,931,798.03	正在办理
合计	552,931,798.03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未发现固定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本期未计提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075,087,365.88	2,689,501,942.49
合计	3,075,087,365.88	2,689,501,942.49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零星工程	4,013,698.99		4,013,698.99	1,108,240.16		1,108,240.16
金泰源煤业在建工程	9,181,989.13		9,181,989.13	23,365,558.60		23,365,558.60
柏沟煤业在建工程	69,439,304.86		69,439,304.86	77,625,609.46		77,625,609.46
荡荡岭煤业在建工程	4,876,067.78		4,876,067.78	1,453,572.09		1,453,572.09
孙义煤业在建工程	9,673,044.93		9,673,044.93	16,106,434.23		16,106,434.23
集广煤业在建工程	38,916,542.37		38,916,542.37	28,462,187.82		28,462,187.82
隰县华鑫在建工程	40,030,322.57		40,030,322.57	40,017,211.83		40,017,211.83
山西瑞德在建工程	49,280,083.34		49,280,083.34	47,805,450.95		47,805,450.95
澳大利亚在建工程	246,716,464.66	53,828,658.35	192,887,806.31	204,338,363.60	53,828,658.35	150,509,705.25
森达源煤业在建工程	57,252,829.17		57,252,829.17	58,200,387.55		58,200,387.55
孟子峪煤业在建工程	28,196,962.82		28,196,962.82	22,609,175.46		22,609,175.46
南山煤业在建工程	230,241,017.88		230,241,017.88	162,454,718.99		162,454,718.99
银宇煤业在建工程	5,256,587.31		5,256,587.31	2,114,168.86		2,114,168.86
福巨源煤业在建工程	4,740,454.39		4,740,454.39	1,744,287.93		1,744,287.93
古交市万豪明月酒店	2,518,867.92		2,518,867.92			
兴庆煤业在建工程	66,539,162.24		66,539,162.24	52,740,377.58		52,740,377.58
安苑煤业在建工程	14,585,340.13		14,585,340.13	12,987,363.53		12,987,363.53
新生煤业在建工程	29,536,401.30		29,536,401.30	26,818,079.88		26,818,079.88
华强煤业在建工程	13,662,561.88		13,662,561.88	32,982,049.45		32,982,049.45
贵州昌鼎盛在建工程	117,559,371.49		117,559,371.49	116,584,191.14		116,584,191.14
湖南桑植页岩气在建工程	73,784,049.36		73,784,049.36	73,672,077.79		73,672,077.79
贵州页岩气在建工程	190,791,745.56		190,791,745.56	189,702,479.29		189,702,479.29
石台嘉阳在建工程	11,771,888.36		11,771,888.36	10,702,546.42		10,702,546.42
海则滩煤矿项目	1,592,031,093.36		1,592,031,093.36	1,390,671,674.03		1,390,671,674.03
张家港华兴电力在建工程	5,397,020.05		5,397,020.05	4,382,237.34		4,382,237.34
裕中能源在建工程	6,724,114.21		6,724,114.21			
周口隆达在建工程	14,975,980.15		14,975,980.15	6,285,456.38		6,285,456.38
丹阳中鑫华海在建工程	14,085,277.80		14,085,277.80	2,784,171.92		2,784,171.92
裕中沃昊在建工程	-		-	4,144,183.49		4,144,183.49
天厦矿业在建工程	32,881,938.71		32,881,938.71	32,636,887.17		32,636,887.17
华瀛石化在建工程	3,473,382.03		3,473,382.03	3,473,382.03		3,473,382.03
码头仓储在建工程	458,522.97		458,522.97	427,155.97		427,155.97
德泰储能装备在建工程	41,273,352.51		41,273,352.51	20,833,647.52		20,833,647.52
汇宏矿业在建工程	99,050,584.00		99,050,584.00	74,097,272.38		74,097,272.38
合计	3,128,916,024.23	53,828,658.35	3,075,087,365.88	2,743,330,600.84	53,828,658.35	2,689,501,942.4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陕西亿华海则滩项目	8,532,590,500.00	1,390,671,674.03	201,359,419.33			1,592,031,093.36	17.34	20.53%				自筹资金
合计	8,532,590,500.00	1,390,671,674.03	201,359,419.33			1,592,031,093.36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未发现在建工程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本期未计提减值准备。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30,361,453.30	216,758,502.25	140,975.68	347,260,931.23
2.本期增加金额	2,732,973.52	58,155,819.65	-	60,888,793.17
(1)租赁	2,732,973.52	58,155,819.65	-	60,888,793.17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33,094,426.82	274,914,321.90	140,975.68	408,149,724.4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1,289,281.28	59,876,371.97	85,355.81	91,251,009.06
2.本期增加金额	14,383,884.85	8,967,821.18	24,369.87	23,376,075.90
(1)计提	14,383,884.85	8,967,821.18	24,369.87	23,376,075.90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45,673,166.13	68,844,193.15	109,725.68	114,627,084.9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7,421,260.69	206,070,128.75	31,250.00	293,522,639.44
2.期初账面价值	99,072,172.02	156,882,130.28	55,619.87	256,009,922.17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期末使用权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26、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矿业权	海域使用权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93,050,577.10	33,000,000.00		57,337,185,619.03	48,189,850.00	25,040,499.63	58,236,466,545.76
2.本期增加金额	-	17,245,421.42					17,245,421.42
(1)购置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17,245,421.42					17,245,421.42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793,050,577.10	50,245,421.42		57,337,185,619.03	48,189,850.00	25,040,499.63	58,253,711,967.18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68,436,329.17	1,187,187.67		4,516,707,572.81	11,999,725.30	19,889,468.36	4,718,220,283.31
2.本期增加金额	7,613,378.62	1,013,614.62	-	232,495,951.22	481,898.46	489,038.98	242,093,881.90

(1) 计提	7,613,378.62	1,013,614.62		232,495,951.22	481,898.46	489,038.98	242,093,881.90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76,049,707.79	2,200,802.29	-	4,749,203,524.03	12,481,623.76	20,378,507.34	4,960,314,165.2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5,505,515.19			25,505,515.19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25,505,515.19			25,505,515.19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17,000,869.31	48,044,619.13		52,562,476,579.81	35,708,226.24	4,661,992.29	53,267,892,286.78
2.期初账面价值	624,614,247.93	31,812,812.33		52,794,972,531.03	36,190,124.70	5,151,031.27	53,492,740,747.26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未发现无形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本期未计提减值准备。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华熙矿业	32,433,674.22					32,433,674.22
银源煤焦	9,191,032.35					9,191,032.35
华瀛石化	3,217,388,115.17					3,217,388,115.17
华晨电力	1,321,353,367.42					1,321,353,367.42
合计	4,580,366,189.16					4,580,366,189.16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产能置换补偿金	18,826,690.12	-	854,872.58		17,971,817.54
房屋装修费	37,187,327.50	-	3,078,176.16	-	34,109,151.34
村庄搬迁费	157,043,258.47	35,280,665.00	3,587,821.10	-	188,736,102.37
原煤工作面安装费	248,132,332.01	129,590,111.74	109,832,441.59	-	267,890,002.16
其他	55,329,093.00	-	2,058,848.50		53,270,244.50
合计	516,518,701.10	164,870,776.74	119,412,159.93		561,977,317.91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64,699,737.72	116,174,934.43	459,292,840.22	114,823,132.7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3,239,890.92	5,809,972.73	9,399,920.55	2,349,980.14
固定资产折旧	45,198,856.56	11,299,714.14	49,149,113.27	12,287,278.32
可抵扣亏损	1,214,085,363.80	303,521,340.95	1,644,043,817.44	411,010,954.36
租赁负债	100,691,578.24	25,172,894.56	95,255,894.52	23,813,973.63
合计	1,847,915,427.24	461,978,856.81	2,257,141,586.00	564,285,319.2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3,191,138,372.68	797,784,593.17	3,191,850,912.04	797,962,728.01
试运行亏损	23,364,263.60	5,841,065.90	27,053,357.92	6,763,339.48
固定资产折旧等	632,429,576.32	158,107,394.08	659,495,940.74	164,873,985.18
使用权资产	92,789,767.72	23,197,441.93	95,938,581.17	23,984,645.31
合计	3,939,721,980.32	984,930,495.08	3,974,338,791.87	993,584,697.9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104,921,557.28		104,921,557.28	94,495,430.91		94,495,430.91
预付工程款	13,573,604.13		13,573,604.13	2,751,496.40		2,751,496.40
预付股权款	91,255,181.01		91,255,181.01	91,255,181.01		91,255,181.01
预付土地款	35,025,289.00		35,025,289.00	53,257,848.00		53,257,848.00
待抵扣进项税等	30,551,004.75		30,551,004.75	36,474,078.40		36,474,078.40
土地复垦保证金	176,332.65		176,332.65	176,153.51		176,153.51
已提存管理人账户待偿债之股票和现金				280,714,424.76		280,714,424.76
合计	275,502,968.82		275,502,968.82	559,124,612.99		559,124,612.99

其他说明：

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数较期初数减少了 50.73%，主要系本期已提存管理人账户待偿债之股票和现金减少所致。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674,724,003.95	674,724,003.95	冻结 其他	保证金、诉讼冻结、保函	621,244,323.98	621,244,323.98	冻结 其他	保证金、诉讼冻结、存单质押、保函
应收账款	1,904,783,423.26	1,898,139,573.55	质押	应收款项收费权质押	2,152,009,380.32	2,149,104,149.24	质押	应收款项收费权质押
其他流动资产	310,344,910.96	310,344,910.96	其他	复垦保证金、矿山环境恢复治理基金	309,576,834.40	309,576,834.40	其他	复垦保证金、矿山环境恢复治理基金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6,153.51	176,153.51	其他	复垦保证金	176,153.51	176,153.51	其他	复垦保证金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56,768,614.16	356,768,614.16	质押	借款质押	344,292,337.83	344,292,337.83	质押	借款质押
长期股权投资	971,011,617.45	971,011,617.45	质押 冻结	借款质押、诉讼冻结	1,004,851,441.03	1,004,851,441.03	质押 冻结	借款质押、诉讼冻结
投资性房地产	218,312,001.15	180,994,208.56	抵押	借款抵押	218,312,001.15	184,590,219.91	抵押	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	29,751,734,074.29	21,146,177,652.68	抵押	借款抵押	32,183,149,391.90	21,037,745,792.47	抵押	借款抵押
在建工程	3,931,905.00	3,931,905.00	抵押	借款抵押	3,900,538.00	3,900,538.00	抵押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25,264,902,782.25	21,538,112,745.98	抵押 冻结	借款抵押	23,974,447,180.20	20,595,625,109.30	抵押 冻结	借款抵押、诉讼冻结
合计	59,456,689,485.98	47,080,381,385.80	/	/	60,811,959,582.32	46,251,106,899.67	/	/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50,000,000.00	
保证借款	1,461,934,000.00	1,408,377,638.89
信用借款	300,000,000.00	302,712,500.01
质押加保证借款	1,034,100,000.00	979,600,000.00
质押加抵押借款	90,000,000.00	90,000,000.00
抵押加保证借款	30,000,000.00	100,000,000.00
抵押加质押加保证借款	598,200,000.00	335,200,000.00
已贴现未到期应收票据	100,000.00	50,610,968.32
应付利息	6,552,285.43	3,253,692.26
合计	3,670,886,285.43	3,269,754,799.48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35,248,073.39	519,644,114.00
合计	635,248,073.39	519,644,114.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程款、设备款	894,768,666.06	957,493,193.13
应付煤款	3,007,266,412.88	2,402,217,429.41
应付材料款	917,131,275.71	1,165,707,778.32
应付修理款	306,014,573.53	345,551,221.01
应付劳务费	266,756,248.64	274,137,565.32
其他	278,788,712.13	548,829,310.71
合计	5,670,725,888.95	5,693,936,497.90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赁款	431,496.95	860,395.81
预收电力产品款等	2,321,382.76	2,330,085.10
合计	2,752,879.71	3,190,480.9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煤炭款	611,255,653.57	686,837,714.25
预收电力产品款	21,745,391.88	52,257,484.96
预收天然气款	3,705,322.88	5,187,707.03
预收其他款项	5,625,603.46	3,357,171.89
合计	642,331,971.79	747,640,078.1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23,433,567.10	1,067,771,383.71	1,320,974,850.39	270,230,100.4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01,020.47	112,753,098.71	112,669,356.89	784,762.29
合计	524,134,587.57	1,180,524,482.42	1,433,644,207.28	271,014,862.71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89,683,753.32	872,955,164.09	1,122,351,771.04	240,287,146.37
二、职工福利费		58,389,390.60	58,389,390.60	-
三、社会保险费	173,741.79	50,973,989.55	50,974,287.87	173,443.47
其中：医疗保险费	166,812.78	38,665,858.74	38,666,281.84	166,389.68
工伤保险费	3,438.82	10,699,025.00	10,698,900.22	3,563.60
生育保险费	3,490.19	1,609,105.81	1,609,105.81	3,490.19
四、住房公积金	44,025.00	42,864,690.44	42,908,715.44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3,515,656.53	28,524,055.54	32,271,510.75	29,768,201.32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补充医疗保险	16,390.46	13,056,814.94	13,071,896.14	1,309.26
九、商业保险		1,007,278.55	1,007,278.55	
合计	523,433,567.10	1,067,771,383.71	1,320,974,850.39	270,230,100.4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77,793.06	93,123,167.95	93,063,217.06	537,743.95
2、失业保险费	8,567.52	3,519,346.71	3,521,641.12	6,273.11
3、企业年金缴费	214,659.89	16,110,584.05	16,084,498.71	240,745.23
合计	701,020.47	112,753,098.71	112,669,356.89	784,762.2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数较期初数减少了48.29%，主要系本期发放前期职工薪酬所致。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51,180,555.64	261,887,085.15
企业所得税	333,207,885.33	315,617,648.36
个人所得税	26,424,297.01	18,364,781.33
城市维护建设税	5,627,369.91	10,526,474.72
教育费附加	3,480,250.52	6,144,260.12
地方教育费附加	2,320,166.98	4,096,173.42
土地使用税	2,903,439.29	3,327,229.37
房产税	5,710,622.46	7,792,366.32
资源税	69,619,499.59	71,892,798.69
水资源税	4,921,628.15	11,266,518.97
环境保护税	8,122,590.60	7,914,491.96
其他	14,478,100.31	18,808,831.60
合计	627,996,405.79	737,638,660.01

41、 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62,000,342.41	60,489,516.47
应付股利	122,197,702.80	
其他应付款	4,632,195,356.24	4,621,630,295.15
合计	4,816,393,401.45	4,682,119,811.62

(2).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62,000,342.41	60,489,516.47
合计	62,000,342.41	60,489,516.47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22,197,702.80	
合计	122,197,702.80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	31,377,133.46	36,066,531.59
代扣款	4,546,889.79	7,329,076.67
往来款	4,320,671,300.81	4,311,249,329.21
关联方往来款	6,527,826.05	6,317,220.91
保证金	269,072,206.13	260,668,136.77
合计	4,632,195,356.24	4,621,630,295.15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42,977,583.75	2,148,952,607.76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401,764,345.15	3,022,731,833.85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9,341,625.53	58,864,151.06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利息	39,570,435.99	45,027,620.00
合计	5,563,653,990.42	5,275,576,212.67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背书未到期商业汇票	84,877,959.06	100,861,958.70
待转销项税额	89,151,231.48	108,409,288.60
合计	174,029,190.54	209,271,247.3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532,623,644.21	1,450,071,361.48
信用借款	1,349,212,267.90	1,395,020,127.16
抵押加质押借款	7,347,490,000.00	7,108,490,000.00
保证加质押加抵押借款	5,265,566,840.76	5,438,858,864.19
合计	15,494,892,752.87	15,392,440,352.8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适用 不适用**(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适用 不适用**(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259,065,424.62	224,601,096.23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7,200,749.78	-17,841,773.20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9,341,625.53	-58,864,151.06
合计	162,523,049.31	147,895,171.97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5,947,572,986.01	17,665,458,162.79
合计	15,947,572,986.01	17,665,458,162.79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4,956,053,432.07	5,288,892,602.63
应付资源价款	85,667,800.00	85,667,800.00
重组债务	10,905,851,753.94	12,290,897,760.16
合计	15,947,572,986.01	17,665,458,162.79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890,504.06	17,804,000.00	993,350.66	23,701,153.40	项目补助款
合计	6,890,504.06	17,804,000.00	993,350.66	23,701,153.4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收益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了 243.97%，主要系本期收到政府补助款所致。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2,217,764,145.00						22,217,764,145.00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2,312,713,277.32		27,372,662.13	12,285,340,615.19
其他资本公积	876,404,951.08			876,404,951.08
合计	13,189,118,228.40		27,372,662.13	13,161,745,566.27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33,447,453.96	-387,604,871.37	-		-	-387,604,871.37		-1,321,052,325.33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9,178,754.09	-251,262,235.29				-251,262,235.29		-72,083,481.2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112,626,208.05	-136,342,636.08				-136,342,636.08		-1,248,968,844.13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76,781,944.22	4,819,281.20	-		-	4,819,281.20	-544,260.92	-571,962,663.02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92,567,825.68	41,184.37				41,184.37		-592,526,641.31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5,785,881.46	4,778,096.83				4,778,096.83	-544,260.92	20,563,978.29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510,229,398.18	-382,785,590.17				-382,785,590.17	-544,260.92	-1,893,014,988.35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0 元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7,914,904.12	156,952,797.29	152,380,167.21	12,487,534.20
维简费	-8,705,037.60	53,840,620.51	48,070,053.78	-2,934,470.87
矿山环境治理恢复基金等	-37,665,741.84	55,678,400.86	33,395,103.04	-15,382,444.02
合计	-38,455,875.32	266,471,818.66	233,845,324.03	-5,829,380.6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专项储备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主要系本期计提专项储备所致。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603,384,928.13			1,603,384,928.13
任意盈余公积	1,196,229.11			1,196,229.11
合计	1,604,581,157.24			1,604,581,157.24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0,924,228,533.87	9,085,666,655.8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0,924,228,533.87	9,085,666,655.8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89,491,430.75	2,265,702,453.5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27,140,575.59
应付普通股股利	122,197,702.8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991,522,261.82	10,924,228,533.8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280,985,126.81	10,383,784,543.18	13,730,483,732.19	9,984,192,279.96
其他业务	231,398,745.50	123,482,793.77	251,156,776.01	79,681,329.63
合计	14,512,383,872.31	10,507,267,336.95	13,981,640,508.20	10,063,873,609.59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分部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14,512,383,872.31	10,507,267,336.95	14,512,383,872.31	10,507,267,336.95
煤炭采选	4,783,339,193.55	2,189,019,747.05	4,783,339,193.55	2,189,019,747.05
电力及热力	8,804,088,638.14	7,443,282,993.01	8,804,088,638.14	7,443,282,993.01
其他业务	924,956,040.62	874,964,596.89	924,956,040.62	874,964,596.89
按经营地区分类	14,512,383,872.31	10,507,267,336.95	14,512,383,872.31	10,507,267,336.95
江苏	5,476,643,216.13	4,561,274,314.79	5,476,643,216.13	4,561,274,314.79
山西	5,467,567,282.26	2,750,379,008.03	5,467,567,282.26	2,750,379,008.03
河南	3,530,369,947.52	3,104,500,246.52	3,530,369,947.52	3,104,500,246.52
广东	20,080,215.47	74,844,638.70	20,080,215.47	74,844,638.70
其他地区	17,723,210.93	16,269,128.91	17,723,210.93	16,269,128.91
合计	14,512,383,872.31	10,507,267,336.95	14,512,383,872.31	10,507,267,336.9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820,962.73	112,079,466.25
教育费附加	16,530,562.98	17,368,060.73
地方教育费附加	11,020,375.27	11,578,707.14
资源税	359,865,452.98	277,958,828.06
房产税	16,385,492.39	16,827,647.22
土地使用税	6,496,007.03	6,330,697.41
车船使用税	164,303.75	186,377.93
印花税	13,556,115.51	12,240,781.23
环境保护税	17,286,376.96	18,041,752.18
水资源税	13,171,384.72	13,566,662.28
其他	495,940.83	43.95
合计	480,792,975.15	486,179,024.38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15,517,043.05	14,938,492.91
资产费用	2,503,109.00	3,197,664.89
销货费用	30,827,514.23	15,831,733.30
办公费用	4,434,964.10	1,969,900.44
合计	53,282,630.38	35,937,791.54

其他说明：

销售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增加了 48.26%，主要系本期销货费用同比增加所致。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334,820,572.20	413,068,421.95
资产费用	80,945,921.20	81,589,475.95
办公费用	110,342,365.26	99,626,755.12
其他	11,471,080.54	7,794,316.81
合计	537,579,939.20	602,078,969.83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565,590.24	27,686,707.70
材料费	19,136,762.90	27,833,654.22
折旧费	710,283.08	1,055,109.61
电费	1,854,280.89	4,894,939.69
其他	25,970.05	
合计	36,292,887.16	61,470,411.22

其他说明：

研发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减少了 40.96%，主要系本期研发投入同比减少所致。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045,054,085.31	1,041,076,767.63
减：利息收入	-96,840,968.58	-63,677,188.93
汇兑净损益	35,204,469.36	244,296,298.48
金融手续费	2,900,482.16	3,557,783.12
其他	5,732,637.45	2,408,815.66
合计	992,050,705.70	1,227,662,475.96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个税手续费返还	3,419,381.92	2,689,938.60
管委会扶持奖励	1,001,200.00	90,000.00
税收减免	4,654.21	37,085.24
税收返还	229,630.66	353,994.73
保税区奖励	2,627,000.00	1,370,000.00
游泳馆政府补助	2,000.00	500,000.00
稳岗补贴	158,700.00	381,746.28
增值税加计扣除		56,680.10
土地复垦款		10,438.83
优秀企业奖励		195,000.00
新能源车补助	10,000.00	
车辆报废补贴	19,200.00	
合计	7,471,766.79	5,684,883.78

其他说明：

其他收益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增加了 31.43%，主要系本期政府补助同比增加所致。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98,742.15	30,101,258.3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42,117,683.77	
债务重组收益	-13,316,917.46	14,928,799.67
其他	-3,862,493.07	-62,892.85
合计	123,339,531.09	44,967,165.17

其他说明：

投资收益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增加174.29%，主要系本期股权处置收益同比增加所致。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420,097.96	-1,000,000.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290,934.21	-4,827,823.6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322,174.29	-62,582,421.15
合计	-9,033,206.46	-68,410,244.77

其他说明：

信用减值损失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减少，主要系本期计提坏账准备同比减少所致。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0,640.05	939,371.09
合计	10,640.05	939,371.0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资产处置收益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减少了 98.87%，主要系本期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同比减少所致。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70,833.09	30,597.38	270,833.0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70,833.09	30,597.38	270,833.09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5,414,892.87	1,057,731.67	5,414,892.87
碳排放指标交易收入	2,879,213.08		2,879,213.08
其他	2,981,167.69	2,040,687.31	2,981,167.69
合计	11,546,106.73	3,129,016.36	11,546,106.7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营业外收入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增加了 269.00%，主要系本期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同比增加所致。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937,750.03	2,175,398.76	4,937,750.0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937,750.03	2,175,398.76	4,937,750.03
赔偿金、违约金及各种罚款支出	18,510,202.74	6,573,451.36	18,510,202.74
对外捐赠	616,947.32	16,284,891.08	616,947.32
其他	219,491.94	592,601.94	219,491.94
合计	24,284,392.03	25,626,343.14	24,284,392.03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64,427,313.62	440,077,996.51
递延所得税费用	93,652,259.53	-4,983,069.78
合计	558,079,573.15	435,094,926.7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014,167,843.9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03,541,960.9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8,235.1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45,942.7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2,766,920.9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6,442,420.1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4,539,919.22
减免税额	-7,450,096.31
额外可扣除费用抵税	1,527,466.33
所得税费用	558,079,573.1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往来款项	433,337,294.91	450,750,113.88
利息收入等	35,592,046.07	63,451,656.35
合计	468,929,340.98	514,201,770.2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等	134,693,817.90	142,193,143.77
支付的往来款等	434,377,965.80	403,572,106.76
支付的营业外支出	21,554,237.77	20,708,716.94
合计	590,626,021.47	566,473,967.47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其他与在建工程相关的款项	11,401,231.36	9,973,390.80
支付股权拍卖投标保证金	9,000,000.00	
合计	20,401,231.36	9,973,390.80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到期的使用受限的其他货币资金	595,775,520.13	163,999,909.2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外部往来等	749,086,593.11	1,383,337,956.39
合计	1,344,862,113.24	1,547,337,865.6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融资费用等	1,284,943.3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外部往来等	795,320,358.16	2,185,487,101.63
支付的银行保证金、定期存款等	649,255,200.10	219,819,096.12
合计	1,445,860,501.56	2,405,306,197.75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456,088,270.79	1,030,027,147.44
加：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9,033,206.46	68,410,244.7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01,007,133.82	777,920,311.04
使用权资产摊销	23,376,075.90	9,327,498.87
无形资产摊销	242,093,881.90	241,229,506.5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9,412,159.93	148,236,111.5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640.05	-939,371.0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66,916.94	2,144,801.3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89,685,166.84	1,226,683,592.4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3,339,531.09	-44,967,165.1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2,306,462.43	2,520,212.6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654,202.90	-7,503,282.4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2,379,838.15	416,356,727.4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1,258,156.09	-811,003,845.2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75,332,894.09	-65,622,144.7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36,694,012.64	2,992,820,345.4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14,920,627.63	916,476,715.9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66,618,826.29	2,002,192,079.4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8,301,801.34	-1,085,715,363.4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47,539,591.93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	47,539,591.93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3,676,391.92
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	23,676,391.92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23,863,200.01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414,920,627.63	1,166,618,826.29
其中：库存现金	1,612,509.44	895,888.8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91,166,744.70	1,013,061,563.8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22,141,373.49	152,661,373.55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14,920,627.63	1,166,618,826.29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银行承兑保证金	636,628,990.14	515,007,005.00	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
保函保证金	10,580,000.00	88,212,620.49	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
保证金专户	26,559,862.68	16,679,958.04	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
货币资金利息	1,716,528.05	3,308,631.98	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
其他	955,151.13	1,344,740.45	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
合计	676,440,532.00	624,552,955.9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1).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10,451,907.35	7.1268	74,488,653.30
欧元	6,800.00	7.6617	52,099.56
港币	630,542.40	0.9127	575,483.44
新加坡元	5,548,745.73	5.2790	29,291,828.71
澳元	382,076.23	4.7650	1,820,593.24
英镑	1,838.30	9.0430	16,623.75
其他应收款	-	-	
其中：美元	224,081.15	7.1268	1,596,981.54
澳元	375,118.25	4.7650	1,787,438.46
新加坡元	2,934,100.17	5.2790	15,489,114.80
应付账款	-	-	
其中：美元	4,625,951.18	7.1268	32,968,228.87
澳元	352,734.05	4.7650	1,680,777.75
应付职工薪酬	-	-	
其中：澳元	204,793.99	4.7650	975,843.36
新加坡元	49,738.00	5.2790	262,566.90
应付交税费	-	-	
其中：美元	82,404.52	7.1268	587,280.53
澳元	159,005.03	4.7650	757,658.97
其他应付款	-	-	
其中：美元	3,844,419.33	7.1268	27,398,407.68
澳元	967,731.11	4.7650	4,611,238.74
新加坡元	123,564.18	5.2790	652,295.31
长期应付款			
其中：美元	570,778,013.10	7.1268	4,067,820,743.76

(2).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经营地址	记账本位币
澳大利亚永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澳大利亚昆士兰	澳元
永泰国际（亚洲）有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美元
永泰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美元
永泰国际实业有限公司	香港	澳元
Wintime (Australia) Mining Pty Ltd	澳大利亚昆士兰	澳元
Huaxi (Australia) Mining Pty Ltd	澳大利亚昆士兰	澳元
Huaxin Energy (Australia) Pty Ltd	澳大利亚昆士兰	澳元
Blackwood Coal Pty Ltd	澳大利亚昆士兰	澳元
Blackwood Resources Pty Ltd	澳大利亚昆士兰	澳元
Blackwood Exploration Pty Ltd	澳大利亚昆士兰	澳元
Scorpion Energy Pty Ltd	澳大利亚昆士兰	澳元
RDB Coal Pty Ltd	澳大利亚昆士兰	澳元
West Bowen Coal Pty Ltd	澳大利亚昆士兰	澳元
Hannigan&Associates Pty Ltd	澳大利亚昆士兰	澳元
Wintime Energy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美元
Huatai Energy Pte. Ltd	新加坡	美元
One Latitude Capital Pte. Ltd	新加坡	新加坡元
融达国吉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美元
Longluck Investment (Australia) Pty Ltd	澳大利亚悉尼	澳元
华晨电力国际有限公司	香港	美元
华元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香港	港币
华元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美元
Detai Tech Energy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新加坡元
Huatai Energy (SG) Pte. Ltd.	新加坡	美元
Vnergy Pte. Ltd.	新加坡	新加坡元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本期计入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	6,074,772.30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26,486,275.98(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5,544,063.18	
合计	5,544,063.18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565,590.24	27,686,707.70
材料费	19,136,762.90	27,833,654.22
折旧费	710,283.08	1,055,109.61
电费	1,854,280.89	4,894,939.69
其他	25,970.05	
合计	36,292,887.16	61,470,411.22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36,292,887.16	61,470,411.22
资本化研发支出	-	-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量
Vnergy Pte. Ltd.	2024 年 6 月	46,639,516.07	70	购买	2024 年 6 月	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的股权交割日			

(2).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Vnergy Pte. Ltd.
--现金	46,639,516.07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46,639,516.07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46,639,516.07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Vnergy Pte. Ltd.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流动资产	39,915,325.52	39,915,325.52
非流动资产	29,590,826.23	5,874,345.20
资产合计	69,506,151.75	45,789,670.72
负债：		
流动负债	330,138.10	330,138.10
非流动负债	2,548,133.55	2,548,133.55
负债合计	2,878,271.65	2,878,271.65
净资产	66,627,880.10	42,911,399.07
减：少数股东权益	19,988,364.03	12,873,419.72
取得的净资产	46,639,516.07	30,037,979.35

(4).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5).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适用 不适用**(6).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适用 不适用**3、反向购买**适用 不适用**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4 月 10 日，公司子公司山西康伟集团南山煤业有限公司设立山西康伟南山太岳大酒店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7,0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山西康伟集团南山煤业有限公司已

完成对其出资。

2024 年 5 月 28 日，公司子公司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与张家港新朗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朗能源”）、江苏宏宝新合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宝能源”）、黄和芳共同设立张家港华兴新合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 万元，其中：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认缴 102 万元、持股 51%，新朗能源认缴 54 万元、持股 27%，宏宝能源认缴 28 万元、持股 14%，黄和芳认缴 16 万元、持股 8%。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尚未对其出资。

2024 年 6 月 6 日，公司子公司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注销其控股子公司郑州裕中热力有限公司，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注销相关手续已经完成。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	山西灵石	260,000.00 万元	山西灵石	投资	80	2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山西灵石银源安苑煤业有限公司	山西灵石	15,000.00 万元	山西灵石	采掘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山西灵石银源新生煤业有限公司	山西灵石	15,000.00 万元	山西灵石	采掘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山西灵石银源兴庆煤业有限公司	山西灵石	36,000.00 万元	山西灵石	采掘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山西灵石银源华强煤业有限公司	山西灵石	15,000.00 万元	山西灵石	采掘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山西灵石银源新安发煤业有限公司	山西灵石	15,000.00 万元	山西灵石	采掘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灵石县万豪明月酒店有限公司	山西灵石	1,000.00 万元	山西灵石	酒店管理		100	设立
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	山西沁源	30,787.88 万元	山西沁源	生产	65	35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山西沁源康伟森达源煤业有限公司	山西沁源	1,000.00 万元	山西沁源	采掘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山西康伟集团孟子峪煤业有限公司	山西沁源	5,000.00 万元	山西沁源	采掘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山西康伟集团南山煤业有限公司	山西沁源	5,000.00 万元	山西沁源	采掘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山西康伟银宇煤业有限公司	山西古交	5,100.00 万元	山西古交	采掘		51	设立
山西康伟福巨源煤业有限公司	山西古交	5,100.00 万元	山西古交	采掘		51	设立
山西康伟集团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山西沁源	500.00 万元	山西沁源	煤炭销售		100	设立
山西康伟森达源洗煤有限公司	山西沁源	1,000.00 万元	山西沁源	采掘		100	设立
古交市万豪明月酒店有限公司	山西古交	1,000.00 万元	山西古交	酒店管理		100	设立
山西康伟南山太岳大酒店有限公司	山西沁源	17,000.00 万元	山西沁源	酒店管理		100	设立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	山西灵石	300,000.00 万元	山西灵石	投资	98	2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山西灵石华瀛荡荡岭煤业有限公司	山西灵石	2,000.00 万元	山西灵石	采掘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山西灵石华瀛冯家坛煤业有限公司	山西灵石	2,000.00 万元	山西灵石	采掘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山西灵石华瀛金泰源煤业有限公司	山西灵石	112,778.00 万元	山西灵石	采掘		90	设立
山西灵石华瀛孙义煤业有限公司	山西灵石	2,041.00 万元	山西灵石	采掘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山西灵石华瀛天星集广煤业有限公司	山西灵石	2,000.00 万元	山西灵石	采掘		51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山西灵石华瀛天星柏沟煤业有限公司	山西灵石	2,000.00 万元	山西灵石	采掘		51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灵石县华熙煤炭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灵石	5,000.00 万元	山西灵石	煤炭销售		100	设立
新疆中和兴矿业有限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	1,000.00 万元	新疆乌鲁木齐	矿业投资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隰县华鑫煤焦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隰县	2,050.00 万元	山西隰县	采掘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山西瑞德焦化有限公司	山西洪洞	16,000.00 万元	山西洪洞	采掘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山西沁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山西太原	5,000.00 万元	山西太原	环保材料、研发销售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北京华澳联合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	60,000.00 万元	北京	投资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永泰国际实业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00 港币	香港	投资		100	设立
Wintime (Australia) Mining Pty. Ltd.	澳大利亚昆士兰	1.00 澳元	澳大利亚昆士兰	投资		100	设立
Huaxi (Australia) Mining Pty. Ltd.	澳大利亚昆士兰	1.00 澳元	澳大利亚昆士兰	投资		100	设立
Huaxin Energy (Australia) Pty. Ltd.	澳大利亚昆士兰	2,380.00 万澳元	澳大利亚昆士兰	采掘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Blackwood Coal Pty. Ltd.	澳大利亚昆士兰	592.45 万澳元	澳大利亚昆士兰	采掘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Blackwood Resources Pty. Ltd.	澳大利亚昆士兰	10.00 澳元	澳大利亚昆士兰	采掘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Blackwood Exploration Pty. Ltd.	澳大利亚昆士兰	14.00 万澳元	澳大利亚昆士兰	采掘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Scorpion Energy Pty. Ltd.	澳大利亚昆士兰	3.50 澳元	澳大利亚昆士兰	采掘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RDB Coal Pty. Ltd.	澳大利亚昆士兰	10.00 澳元	澳大利亚昆士兰	采掘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West Bowen Coal Pty. Ltd.	澳大利亚昆士兰	100.00 澳元	澳大利亚昆士兰	采掘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Hannigan & Associates Pty. Ltd.	澳大利亚昆士兰	4.00 澳元	澳大利亚昆士兰	采掘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Wintime Energy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10.00 万美元	新加坡	投资		100	设立
Huatai Energy Pte. Ltd.	新加坡	1,000.00 万美元	新加坡	商品批发贸易		70	设立
Huatai Energy(SG)Pte. Ltd.	新加坡	500.00 万美元	新加坡	商品批发贸易		42	设立
One Latitude Capital Pte. Ltd.	新加坡	500.00 万新加坡元	新加坡	投资		6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融达国吉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00 港币	香港	投资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Longluck Investment (Australia) Pty. Ltd.	澳大利亚昆士兰	1.00 澳元	澳大利亚昆士兰	投资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华泰矿业有限公司	山西灵石	10,000.00 万元	山西灵石	矿业管理	100		设立
贵州永泰能源页岩气开发有限公司	贵州凤冈	5,000.00 万元	贵州凤冈	投资		86.50	设立
贵州瑞信发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贵州贵阳	5,000.00 万元	贵州贵阳	投资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贵州昌鼎盛页岩气开发有限公司	贵州凤冈	5,000.00 万元	贵州凤冈	投资		9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贵州昊锐源能源有限公司	贵州贵阳	5,000.00 万元	贵州贵阳	投资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湖南桑植页岩气开发有限公司	湖南桑植	5,000.00 万元	湖南桑植	投资		9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山东耀顺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山东济南	3,000.00 万元	山东济南	投资		100	收购
石台嘉阳矿业有限公司	安徽池州	1,000.00 万元	安徽池州	采掘		100	收购
陕西永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陕西西安	10,000.00 万元	陕西西安	矿业管理	100		设立
澳大利亚永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澳大利亚昆士兰	100.00 澳元	澳大利亚昆士兰	采掘	75		设立
永泰国际（亚洲）有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5.00 万美元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	100		设立
永泰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5.00 万美元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		100	设立
北京德泰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100,000.00 万元	北京	储能技术服务	100		设立
敦煌市汇宏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甘肃敦煌	2,000.00 万元	甘肃敦煌	矿产品开发、加工		65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张家港德泰储能装备有限公司	江苏张家港	5,000.00 万元	江苏张家港	储能技术服务		88	设立
Detai Tech Energy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10.00 万美元	新加坡	投资、业务开发及研发		100	设立
Vnergy Pte. Ltd.	新加坡	8,834,914.96 新加坡元	新加坡	储能技术研发、开发		7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华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广东惠州	700,000.00 万元	广东惠州	石油化工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华瀛（惠州大亚湾）石化码头仓储有限公司	广东惠州	45,000.00 万元	广东惠州	仓储		8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青岛华瀛盈创船舶服务有限公司	山东青岛	2,060.00 万元	山东青岛	船舶修理、销售		80	设立
华衍物流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100,000.00 万元	广东深圳	物流	100		设立
浙江华衍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舟山	3,000.00 万元	浙江舟山	石化贸易		100	设立
华瀛（山东）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山东日照	10,000.00 万元	山东日照	石油煤炭贸易		100	设立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北京	1,000,000.00 万元	北京	电力能源、项目投资	94	6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江苏华晨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张家港	500,000.00 万元	江苏张家港	电力销售		100	设立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江苏张家港	271,250.00 万元	江苏张家港	发电		8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江苏三吉利沙洲煤炭贸易有限公司	江苏张家港	500.00 万元	江苏张家港	煤炭贸易		56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周口隆达发电有限公司	河南周口	353,000.00 万元	河南周口	发电		8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张家港沙洲华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张家港	5,000.00 万元	江苏张家港	环保技术研发		40.80	设立
张家港沙洲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张家港	10,000.00 万元	江苏张家港	新能源技术研发		80	设立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	江苏张家港	80,000.00 万元	江苏张家港	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江苏华兴热力有限公司	江苏张家港	4,000.00 万元	江苏张家港	热力生产和供应		80	设立
张家港华兴长城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张家港	3,000.00 万元	江苏张家港	燃气经营		51	设立
张家港华兴合力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张家港	2,000.00 万元	江苏张家港	热力生产和供应		70	设立
张家港华兴金城电力有限公司	江苏张家港	50,000.00 万元	江苏张家港	发电		49	设立
张家港华兴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江苏张家港	8,300.00 万元	江苏张家港	维修工程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张家港华兴新合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张家港	200.00 万元	江苏张家港	热力生产和供应		51	设立
苏州华兴电力销售有限公司	江苏张家港	10,000.00 万元	江苏张家港	供电、售电		80	设立
江苏华晨电力销售有限公司	江苏张家港	26,000.00 万元	江苏张家港	供电、配电、售电、供热		100	设立
丹阳中鑫华海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丹阳	33,578.95 万元	江苏丹阳	发电		38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新密	506,400.00 万元	河南新密	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呼伦贝尔天厦矿业有限公司	内蒙古呼伦贝尔	100.00 万元	内蒙古呼伦贝尔	采掘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陕西亿华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陕西靖边	150,000.00 万元	陕西靖边	采掘		7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郑州裕中沃昊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新密	1,000.00 万元	河南新密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		56	设立
河南华晨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河南郑州	500,000.00 万元	河南郑州	电力销售		100	设立
周口华兴电力销售有限公司	河南周口	10,000.00 万元	河南周口	供电、配电、售电		100	设立
河南华晨电力销售有限公司	河南郑州	26,000.00 万元	河南郑州	供电、配电、售电		100	设立
山西永泰华兴电力销售有限公司	山西太原	26,000.00 万元	山西太原	供电、配电、售电		100	设立
华晨电力国际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 万美元	香港	项目投资、贸易		100	设立
华元新能源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179,000.00 万元	广东深圳	投资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河南华兴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郑州	12,000.00 万元	河南郑州	太阳能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汝阳三吉利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汝阳	7,000.00 万元	河南汝阳	太阳能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华元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香港	1.00 万港币	香港	能源项目投资、进出口贸易		100	设立

华元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5.00 万美元	英属维尔京群岛	能源项目投资		100	设立
北京中佳良泰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1,000.00 万元	北京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		53.26	设立
上海华晨兴泰能源有限公司	上海	10,000.00 万元	上海	进出口贸易		70	设立
西藏华晨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西藏拉萨	23,089.92 万元	西藏拉萨	技术开发、企业管理服务		100	设立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20.00	63,035,742.80	-	281,269,728.43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2,076,388,199.73	10,755,816,490.61	12,832,204,690.34	6,464,372,455.21	4,961,483,593.00	11,425,856,048.21	2,117,454,453.58	11,057,779,747.69	13,175,234,201.27	6,685,349,518.43	5,394,748,197.32	12,080,097,715.75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4,669,071,166.88	315,178,713.99	315,178,713.99	804,877,115.10	4,534,494,603.30	38,326.83	38,326.83	361,569,294.22

(4).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联营企业：		
上海润良泰物联网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94,619,065.18	1,409,177,723.68
山西高新普惠旅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3,463,510.10	3,443,617.94
南阳中誉发电有限公司	566,678,137.90	562,583,773.43
Cerulean Capital L.P.	128,648,205.71	275,311,727.50
张家港金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3,343,286.36	14,849,437.75
江苏国信沙洲发电有限公司	45,000,000.00	45,000,000.00
国能永泰（山东）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4,211,995.89	1,931,603.99
丹阳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5,085,247.79	4,571,367.34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061,049,448.93	2,316,869,251.6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598,742.15	-20,763,878.43
—其他综合收益	-251,221,050.92	126,701,367.54
—综合收益总额	-252,819,793.07	105,937,489.11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 (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郑州裕中煤业有限公司	-1,317,457,264.33	-25,864,579.39	-1,343,321,843.72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污染治理工程补贴	359,000.00					359,000.00	与收益相关
土地复垦款	109,685.44					109,685.44	与资产相关
耕地占用税返还	6,421,818.62			229,350.66		6,192,467.96	与资产相关
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补贴		17,040,000.00				17,040,000.00	与资产相关
煤电脱硝补贴		754,000.00			754,000.00		与资产相关
环保车辆补贴		10,000.00			1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6,890,504.06	17,804,000.00		229,350.66	764,000.00	23,701,153.40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递延收益		593,338.90
其他收益	7,471,766.79	5,684,883.78
合计	7,471,766.79	6,278,222.68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风险。公司经营管理层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递交的月度工作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内部审计师也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等。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应收票据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销售通过预收和赊销两种方式组合进行结算，赊销客户执行严格的信用批准制度，设立专职部门定期审核每个贸易客户信用状况，合理控制每个贸易客户的信用额度及账期并及时追讨过期欠款；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2)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①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长期借款、应付债券以及其他长期债务等。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固定长期利率，满足公司各类融资需求。尽管这些方法不能使本公司完全避免支付的利率超出现行市场利率的风险，也不能完全消除与利息支付波动相关的现金流量风险，但是管理层认为这些方法有效的降低了公司整体利率风险水平。

②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

本公司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详见附注七、81、外币货币性项目。

③其他市场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为煤炭、电力，存在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采取多种方式，开拓营销渠道，进一步加强成本控制，确保安全生产，进一步提高综合效益。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3,670,886,285.43			3,670,886,285.43
应付票据	635,248,073.39			635,248,073.39
应付利息	62,000,342.41			62,000,342.4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563,653,990.42			5,563,653,990.42
其他流动负债	174,029,190.54			174,029,190.54
其他应付款	4,632,195,356.24			4,632,195,356.24
长期借款		9,433,158,027.72	6,061,734,725.15	15,494,892,752.87
租赁负债		162,523,049.31	-	162,523,049.31
长期应付款		12,678,750,707.25	3,268,822,278.76	15,947,572,986.01
合 计	14,738,013,238.43	22,274,431,784.28	9,330,557,003.91	46,343,002,026.62

(续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3,269,754,799.48			3,269,754,799.48
应付票据	519,644,114.00			519,644,114.00
应付利息	60,489,516.47			60,489,516.4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275,576,212.67			5,275,576,212.67
其他流动负债	209,271,247.30			209,271,247.30
其他应付款	4,621,630,295.15			4,621,630,295.15
长期借款		8,361,472,181.81	7,030,968,171.02	15,392,440,352.83
租赁负债		147,895,171.97		147,895,171.97
长期应付款		13,606,020,586.94	4,059,437,575.85	17,665,458,162.79
合 计	13,956,366,185.07	22,115,387,940.72	11,090,405,746.87	47,162,159,872.66

2、套期**(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贴现	应收票据	1,571,698,100.02	终止确认	转移了其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背书	应收票据	1,269,780,396.03	终止确认	转移了其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合计	/	2,841,478,496.05	/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票据	贴现	1,571,698,100.02	-6,487,345.48
应收票据	背书	1,269,780,396.03	
合计	/	2,841,478,496.05	-6,487,345.48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资产转移方式	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金额	继续涉入形成的负债金额
应收票据	贴现	100,000.00	100,000.00
应收票据	背书	84,777,959.06	84,777,959.06
合计	/	84,877,959.06	84,877,959.0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41,047,640.82	1,441,047,640.82
(四)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2,740,775.41	32,740,775.41
(五) 应收款项融资		26,473,360.56		26,473,360.56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6,473,360.56	1,473,788,416.23	1,500,261,776.79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系公司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由于票据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余额与公允价值极为相近，本期公司以票面金额确认公允价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列入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主要为持有的未上市股权投资等。

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由于公司持有被投资单位股权或份额较低，无重大影响，对被投资公司股权采用收益法或者市场法进行估值不切实可行，因被投资企业经营环境、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被投资企业无价值波动较大的资产，各年度经营产生的经营成果按股东持股比例分配股利，公司在分析被投资企业应享有的留存收益基础上，评估公允价值与按享有的净资产差异较小，以对被投资单位期末享有的净资产份额作为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初余额	转入第三层次	转出第三层次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62,421,348.50				-136,342,636.0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0,399,409.84			-7,658,634.43	
合计	1,602,820,758.34			-7,658,634.43	-136,342,636.08

(续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购买、发行、出售和结算				期末余额	对于在报告期末持有的资产，计入损益的当期未实现利得或变动
	购买	发行	出售	结算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968,928.40				1,441,047,640.8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2,740,775.41	-7,658,634.43
合计	14,968,928.40				1,473,788,416.23	-7,658,634.43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	项目投资	62.65	18.13	18.13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王广西先生。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十、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十、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十四、5、关联交易情况及 6、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永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江苏国信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北京瑞安仁顺物业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江苏国信沙洲发电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竣丰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张家港金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南阳中誉发电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郑州裕中煤业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新密市恒业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子公司
海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北京新旅程餐饮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北京宝丰鑫悦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北京新旅程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西藏峻丰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南京柏海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所属参股公司

其他说明

*控股股东的股东

5、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北京新旅程餐饮有限公司	餐饮服务	900,368.00			1,948,308.00
北京瑞安仁顺物业有限公司	会务服务	780.19			
江苏国信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监理服务				246,549.82
海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服务	988,726.42			395,490.56
南京柏海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设计服务	2,476,415.09			660,377.36
合计		4,366,289.70			3,250,725.74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张家港金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电力及蒸汽销售	9,781,490.65	
合计		9,781,490.65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北京新旅程餐饮有限公司	房屋	582,660.56	582,660.55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	236,937.62	236,937.61
海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	2,300,303.89	2,300,303.90
西藏峻丰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房屋	166,364.68	272,912.84
合计		3,286,266.75	3,392,814.9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2,400.00	2,400.00				2,400.00				
海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		3,899,472.46			9,748,681.19	3,899,472.46	1,864,826.52			
北京宝丰鑫悦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车辆	588,984.16	371,673.76			558,850.00	291,573.76	-			
北京新旅程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车辆	1,013,200.00				845,000.00		-			
合计		1,604,584.16	4,273,546.22			11,152,531.19	4,193,446.22	1,864,826.52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1	3,260.00	2023/9/15	2024/9/14	否
张家港华兴金城电力有限公司*2	36,666.67	2020/5/28	2035/5/29	否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3	13,000.00	2017/10/24	2032/8/10	否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3	15,000.00	2017/12/28	2032/8/10	否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3	10,000.00	2018/1/2	2032/8/10	否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3	25,000.00	2018/1/9	2032/8/10	否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3	10,000.00	2018/2/1	2032/8/10	否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3	20,000.00	2018/4/2	2032/8/10	否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4	8,150.00	2023/8/8	2024/8/7	否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5	30,000.00	2018/3/30	2025/12/20	否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5	30,000.00	2018/4/24	2025/12/20	否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5	5,508.50	2018/5/25	2025/12/20	否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6	13,370.00	2017/2/22	2025/12/18	否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7	6,153.33	2017/5/23	2025/12/24	否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7	12,306.67	2017/5/23	2025/12/24	否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7	3,140.33	2017/5/24	2025/12/24	否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8	5,850.00	2017/11/13	2025/12/18	否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9	3,600.00	2023/7/28	2024/7/28	否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9	3,600.00	2023/8/18	2024/8/18	否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9	7,200.00	2023/10/31	2024/10/30	否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9	8,200.00	2024/5/30	2025/5/29	否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9	8,100.00	2024/5/28	2025/5/28	否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9	3,200.00	2024/5/27	2025/5/27	否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9	8,100.00	2024/6/5	2025/6/3	否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3,880.00	2023/1/18	2026/1/9	否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3,880.00	2023/1/19	2026/1/9	否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10	9,295.25	2016/11/22	2025/12/20	否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10	6,400.00	2017/1/5	2025/12/20	否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10	4,250.00	2018/2/9	2025/12/20	否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10	8,600.00	2018/2/11	2025/12/20	否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11	18,320.00	2017/1/3	2026/12/20	否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11	18,320.00	2017/1/6	2026/12/20	否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12	26,320.00	2017/11/20	2025/12/22	否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13	21,108.57	2018/2/27	2026/2/26	否
周口隆达发电有限公司	5,000.00	2024/6/6	2025/6/6	否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14	38,390.00	2015/11/9	2026/2/4	否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15	17,362.58	2024/1/19	2027/1/19	否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15	24,000.00	2024/1/19	2027/1/19	否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16	4,678.03	2021/12/17	2024/12/17	否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16	9,410.00	2021/12/17	2024/12/17	否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16	9,750.00	2021/12/17	2024/12/17	否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17	17,676.00	2019/9/3	2026/5/10	否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18	7,360.25	2019/12/3	2024/10/17	否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18	17,340.25	2019/12/3	2024/10/17	否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19	8,250.00	2024/2/6	2027/2/6	否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19	8,250.00	2024/2/7	2027/2/7	否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20	98,966.64	2021/3/30	2027/3/30	否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21	21,575.07	2018/1/2	2032/10/2	否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22	12,956.09	2018/1/2	2032/10/2	否
山西灵石华瀛金泰源煤业有限公司*23	26,613.27	2015/5/22	2027/6/15	否
山西灵石华瀛孙义煤业有限公司*23	19,789.36	2015/5/22	2027/6/15	否
山西灵石华瀛荡荡岭煤业有限公司*23	10,508.83	2015/5/22	2027/6/15	否
山西灵石银源新生煤业有限公司*23	32,413.60	2015/5/22	2027/6/15	否
山西灵石银源安苑煤业有限公司*23	13,033.68	2015/5/22	2027/6/15	否
山西灵石华瀛孙义煤业有限公司*24	36,498.31	2016/1/15	2027/6/15	否
山西灵石华瀛荡荡岭煤业有限公司*24	16,143.48	2016/1/15	2027/6/15	否
山西灵石银源新生煤业有限公司*24	17,547.27	2016/1/15	2027/6/15	否
山西灵石银源兴庆煤业有限公司*25	12,672.00	2016/6/14	2027/3/15	否
山西灵石银源兴庆煤业有限公司*26	1,884.86	2016/12/29	2025/5/20	否
山西灵石银源兴庆煤业有限公司	2,640.00	2016/10/28	2027/2/28	否
山西灵石银源新安发煤业有限公司	874.59	2016/6/30	2027/2/28	否
山西灵石银源华强煤业有限公司*27	1,884.86	2016/12/29	2025/5/20	否
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28	32,156.00	2019/9/10	2027/2/9	否
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29	24,773.00	2021/3/30	2027/3/30	否
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30	11,500.00	2017/12/27	2024/11/26	否
华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31	37,052.00	2016/10/21	2025/5/5	否
华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31	19,999.00	2017/5/26	2025/5/5	否
华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31	9,999.00	2017/9/20	2025/5/5	否
华瀛（惠州大亚湾）石化码头仓储有限公司*32	15,954.00	2016/11/29	2025/5/5	否
华瀛（惠州大亚湾）石化码头仓储有限公司*32	9,999.00	2017/1/12	2025/5/5	否
华瀛（惠州大亚湾）石化码头仓储有限公司*32	25,999.00	2017/3/28	2025/5/5	否
华瀛（惠州大亚湾）石化码头仓储有限公司*32	19,999.00	2017/6/28	2025/5/5	否
华瀛（惠州大亚湾）石化码头仓储有限公司*32	9,999.00	2017/9/20	2025/5/5	否
华衍物流有限公司	6,500.00	2023/12/15	2026/12/15	否
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33	16,796.86	2024/1/19	2027/1/19	否
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33	20,000.00	2024/1/19	2027/1/19	否
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34	14,000.00	2024/1/3	2024/10/18	否
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34	14,000.00	2024/1/31	2024/10/18	否
山西沁源康伟森达源煤业有限公司*35	15,267.00	2018/2/12	2026/12/31	否
山西康伟集团南山煤业有限公司*36	15,834.50	2018/4/25	2027/3/15	否
山西康伟集团南山煤业有限公司	5,573.89	2024/2/6	2027/1/20	否
山西康伟银宇煤业有限公司*37	800.00	2023/8/29	2026/8/14	否
合计	1,229,449.59			

*1：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和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以其5%的电费收费权益提供质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2：该项借款是由公司提供担保；张家港华兴金城电力有限公司以其依法可以出质的2台40万千瓦燃气发电项目享有的售电、售热产生的收入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收益提供质押担保；张家港华兴金城电力有限公司以其依法拥有的可以抵押的2台40万千瓦燃气发电项目形成的全部资产（电厂设备、土地证分拆后借款人名下的土地厂房等）提供抵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3：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周口隆达发电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周口隆达发电有限公司以其依法可以出质的2台66万千瓦超超临界燃煤机组扩建项目享有的电费收益权及全部

收益和权益、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周口隆达发电有限公司 51%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周口隆达发电有限公司以其依法拥有的可以抵押的 2 台 66 万千瓦超超临界燃煤机组扩建项目形成的资产，包括机器设备、土地使用权及厂房资产提供抵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4: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华晨电力股份公司和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以其依法拥有的可供出质的 3.24% 的电费收费权益提供质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5: 该项借款由公司、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公司以其持有的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 10% 股权、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山西康伟集团南山煤业有限公司 100% 股权(5,000 万元)、永泰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徐州永泰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 股权(20,000 万元) 提供质押担保；山西康伟集团南山煤业有限公司以其采矿权、华晨电力股份公司以其位于海淀区首体南路 20 号 4、5 号楼 3 层 301 室房产提供抵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6: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华晨电力股份公司和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以其一、二期发电机组项下的电费收费权及电费收费权项下的电费应收账款等相关权益提供顺位质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7: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华晨电力股份公司、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以其一、二期发电项目下 100% 电费应收账款提供顺位质押担保(质押的应收账款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462,847,250 元)；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以其二期工程 100 万千瓦超超临界燃煤机组 3#、4# 汽轮机、3# 发电机提供抵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8: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和华晨电力股份公司共同提供担保。

*9: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和华晨电力股份公司共同提供担保。

*10: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华晨电力股份公司、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其一期 2 台 32 万千瓦项目、二期 2 台 103 万千瓦项目项下 100% 电费收费权提供顺位质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11: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华晨电力股份公司和周口隆达发电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周口隆达发电有限公司以其 2 台 66 万千瓦机组项下电费收费权提供顺位质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12: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华晨电力股份公司和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其一期 2 台 32 万千瓦项目、二期 2 台 103 万千瓦项目项下 100% 电费收费权提供顺位质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13: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华晨电力股份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共同提供担保。

*14: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以其 100% 拥有的山西灵石银源安苑煤业有限公司 15,000 万股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山西灵石银源安苑煤业有限公司以其采矿权提供抵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15: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山西沁源康伟森达源煤业有限公司 51% 的股权、华元新能源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华熙矿业有限公司 2% 的股权、公司以其持有的华熙矿业有限公司 64.6% 的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山西沁源康伟森达源煤业有限公司以其采矿权提供抵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16: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永泰集团有限公司、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共同提供担保。

*17: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和永泰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其持有的陕西亿华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30%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陕西亿华矿业开发有限公司以其采矿权提供抵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18: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华泰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贵州永泰能源页岩气开发有限公司 10% 的股权提供质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19: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共同提供担保。

*20: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华晨电力股份公司、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公司以其持有华熙矿业有限公司 33.33% 的股权、公司以其持有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40.4% 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山西灵石华瀛孙义煤业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山西灵石华瀛天星柏沟煤业有限公司 51% 的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山西灵石华瀛冯家坛煤业有限公司 100% 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山西灵石华瀛荡荡岭煤业有限公司 100% 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隰县华鑫煤焦有限责任公司 68% 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山西瑞德焦化有限公司 68% 股权、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

以其持有山西灵石银源新生煤业有限公司 68% 股权、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山西灵石银源兴庆煤业有限公司 34% 股权、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山西灵石银源华强煤业有限公司 34% 股权、山西沁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 24%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山西灵石华瀛荡荡岭煤业有限公司以其采矿权、山西灵石华瀛孙义煤业有限公司以其采矿权、山西灵石华瀛天星柏沟煤业有限公司以其采矿权、山西灵石银源新生煤业有限公司以其采矿权、隰县华鑫煤焦有限责任公司以其探矿权、山西瑞德焦化有限公司以其探矿权提供抵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21：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公司以其持有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 43.75% 的股权提供质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22：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公司以其持有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 26.25% 的股权提供质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23：该项借款是由公司、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华熙矿业有限公司、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公司以其持有的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60,600 万股股权提供质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24：该项借款是由公司、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华熙矿业有限公司、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公司以其持有的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40,000 万股股权提供质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25：该项借款是由公司、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山西沁源康伟森达源煤业有限公司以其部分设备提供抵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26：该项借款是由公司、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共同提供担保。

*27：该项借款是由公司、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共同提供担保。

*28：该项借款是由公司、永泰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其持有的陕西亿华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30%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陕西亿华矿业开发有限公司以其采矿权提供抵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29：该项借款是公司、华晨电力股份公司、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公司以其持有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13% 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山西灵石华瀛荡荡岭煤业有限公司 100% 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山西灵石华瀛冯家坛煤业有限公司 100% 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山西灵石华瀛孙义煤业有限公司 100% 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山西灵石华瀛天星柏沟煤业有限公司 51% 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隰县华鑫煤焦有限责任公司 19% 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山西瑞德焦化有限公司 19% 股权、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山西灵石银源新生煤业有限公司 19% 股权、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山西灵石银源兴庆煤业有限公司 10% 股权、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山西灵石银源华强煤业有限公司 10% 股权、山西沁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 6%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山西灵石华瀛荡荡岭煤业有限公司以其采矿权、山西灵石银源新生煤业有限公司以其采矿权、隰县华鑫煤焦有限责任公司以其探矿权、山西瑞德焦化有限公司以其探矿权提供抵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30：该项借款是由公司提供担保；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以其应收华熙矿业有限公司 2 亿元煤款提供质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31：该项借款是公司、华泰矿业有限公司、隰县华鑫煤焦有限责任公司、山西瑞德焦化有限公司、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公司以其持有的华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45% 的股权、公司以其持有的华衍物流有限公司 45% 股权、公司以其持有的华泰矿业有限公司 45% 股权、华泰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2.7% 股权、华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华瀛（惠州大亚湾）石化码头仓储有限公司 36% 的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公司以其持有的华熙矿业有限公司 14.9985% 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山西灵石华瀛天星柏沟煤业有限公司 22.95% 的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山西灵石华瀛孙义煤业有限公司 45% 的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山西灵石华瀛冯家坛煤业有限公司 45% 的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山西灵石华瀛荡荡岭煤业有限公司 45% 的股权提供顺位质押担保；华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以其海域使用权、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提供抵押担保；山西灵石华瀛天星柏沟煤业有限公司以其采矿权、隰县华鑫煤焦有限责任公司以其探矿权、山西瑞德焦化有限公司以其探矿权提供顺位抵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32: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华泰矿业有限公司、隰县华鑫煤焦有限责任公司、山西瑞德焦化有限公司、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 公司以其持有的华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55% 股权、公司以其持有的华衍物流有限公司 55% 股权、公司以其持有的华泰矿业有限公司 55% 股权、华泰矿业有限公司持有的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3.3% 股权、华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华瀛(惠州大亚湾)石化码头仓储有限公司 44%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公司以其持有的华熙矿业有限公司 18.3315% 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山西灵石华瀛天星柏沟煤业有限公司 28.05% 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山西灵石华瀛孙义煤业有限公司 55% 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山西灵石华瀛荡荡岭煤业有限公司 55% 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山西灵石华瀛冯家坛煤业有限公司 55% 股权提供顺位质押担保; 华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以其海域使用权、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提供抵押担保; 山西灵石华瀛孙义煤业有限公司以其采矿权、山西灵石华瀛荡荡岭煤业有限公司以其采矿权、隰县华鑫煤焦有限责任公司以其探矿权、山西瑞德焦化有限公司以其探矿权提供顺位抵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33: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 公司以其持有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 65% 股权、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山西康伟集团孟子峪煤业有限公司 100%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山西康伟集团孟子峪煤业有限公司以其煤矿采矿权提供抵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34: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山西沁源康伟森达源煤业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 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山西康伟银宇煤业有限公司 5,100 万股股权、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山西康伟福巨源煤业有限公司 5,100 万股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所拥有的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银宇煤矿采矿权提供抵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35: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和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山西康伟集团南山煤业有限公司太岳大酒店以其位于沁源县沁河镇桥西街房产提供抵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36: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 山西沁源康伟森达源煤业有限公司以其井巷工程资产提供抵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37: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和山西灵石华瀛荡荡岭煤业有限公司共同提供担保。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1	17,018.54	2020/12/17	2032/12/16	否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1				
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1				
王广西*1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2	20,431.11	2020/12/17	2032/11/21	否
王广西*2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3	19,275.58	2020/12/17	2032/12/16	否
王广西*3				
王广西*4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5	14,822.07	2020/12/17	2032/11/21	否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5				
王广西*5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6	15,394.43	2020/12/17	2032/11/21	否
王广西*6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	2,956.79	2020/12/17	2033/5/11	否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	2,392.97	2020/12/17	2032/12/16	否
王广西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	3,422.20	2020/12/17	2032/11/19	否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	1,329.59	2020/12/17	2032/12/17	否
王广西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	9,392.50	2020/12/17	2032/11/21	否
王广西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	6,831.10	2020/12/17	2032/11/21	否
王广西				
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	502.59	2023/2/15	2026/2/15	否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7	25,070.03	2020/12/17	2032/11/21	否
王广西*7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	2,789.99	2020/12/17	2032/11/21	否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8	48,662.32	2020/12/17	2032/11/21	否
王广西*8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9	5,455.46	2020/12/17	2032/11/21	否
王广西*9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10	160,591.58	2020/12/17	2032/11/21	否
王广西*10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	191,562.58	2020/12/17	2032/11/21	否
王广西				
合计	610,445.64			

*1: 该项借款是由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华晨电力股份公司、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公司以其持有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11% 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山西灵石华瀛荡荡岭煤业有限公司 100% 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山西灵石华瀛孙义煤业有限公司 100% 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山西灵石华瀛冯家坛煤业有限公司 100% 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山西灵石华瀛天星柏沟煤业有限公司 51% 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隰县华鑫煤焦有限责任公司 13% 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山西瑞德焦化有限公司 13% 股权、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山西灵石银源新生煤业有限公司 13% 股权、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山西灵石银源兴庆煤业有限公司 7% 股权、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山西灵石银源华强煤业有限公司 7% 股权、山西沁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 5%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山西灵石银源新生煤业有限公司以其采矿权、山西灵石华瀛荡荡岭煤业有限公司以其采矿权、隰县华鑫煤焦有限责任公司以其探矿权、山西瑞德焦化有限公司以其探矿权提供抵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2: 该项借款是由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山西灵石华瀛天星集广煤业有限公司 51%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山西灵石华瀛天星集广煤业有限公司以其采矿权提供抵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3: 该项借款是由华熙矿业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山西灵石银源新安发煤业有限公司 51%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山西灵石银源新安发煤业有限公司以其采矿权提供抵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4: 该项借款是由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山西灵石华瀛金泰源煤业有限公司 90%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山西灵石华瀛金泰源煤业有限公司以其采矿权提供抵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5: 该项借款是由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华熙矿业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华泰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贵州永泰能源页岩气开发有限公司 10%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6: 该项借款是由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华泰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贵州永泰能源页岩气开发有限公司 10%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7: 该融资事项是由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公司以其持有的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15%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而取得。

*8: 该项借款是由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贵州昊锐源能源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湖南桑植页岩气开发有限公司 90%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9: 该项借款是由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 4%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10: 该项借款是由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华泰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贵州永泰能源页岩气开发有限公司 56.5% 的股权提供质押担保；贵州永泰能源页岩气开发有限

公司以其探矿权提供抵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1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	14,100.00	2023/7/20	2024/7/20	否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	14,500.00	2024/5/16	2025/5/16	否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	8,150.00	2024/5/24	2025/5/25	否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2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	10,595.00	2023/7/25	2024/7/24	否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	4,075.00	2023/10/25	2024/10/25	否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	4,250.00	2024/2/5	2025/2/4	否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	2,445.00	2024/5/14	2025/5/13	否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3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	3,388.08	2019/1/28	2027/1/28	否
江苏华晨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张家港华兴金城电力有限公司	245.00	2023/12/26	2024/7/23	否
		1,715.00	2024/1/18	2024/7/23	否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	张家港华兴金城电力有限公司	2,450.00	2023/5/30	2024/5/23	否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4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17,800.00	2023/8/1	2024/8/1	否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15,000.00	2024/3/22	2025/3/22	否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24,800.00	2024/4/1	2025/4/1	否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5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9,000.00	2023/7/26	2024/7/25	否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6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12,225.00	2023/7/26	2024/7/25	否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3,375.00	2024/5/10	2025/5/9	否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4,775.00	2024/5/14	2025/5/12	否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7,650.00	2024/4/12	2025/4/11	否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8,010.00	2024/1/9	2025/1/9	否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12,218.40	2024/1/12	2025/1/6	否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12,225.00	2023/10/26	2024/10/26	否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8,150.00	2024/5/10	2025/5/10	否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8,150.00	2024/5/10	2025/5/10	否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7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7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24,999.08	2013/6/27	2026/6/27	否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5,222.00	2016/12/29	2027/6/20	否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8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8	汝阳三吉利新能源有限公司	4,403.70	2015/9/10	2028/3/10	否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9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9	张家港华兴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17,000.00	2017/11/15	2027/7/31	否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10	张家港华兴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800.00	2024/5/21	2025/5/16	否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	江苏华晨电力销售有限公司	600.00	2023/12/15	2024/12/13	否
江苏华晨电力集团有限公司*11	丹阳中鑫华海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9,120.00	2022/1/29	2034/1/18	否
江苏华晨电力集团有限公司*11	丹阳中鑫华海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3,800.00	2022/6/24	2034/1/18	否
江苏华晨电力集团有限公司*11	丹阳中鑫华海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3,040.00	2022/8/26	2034/1/18	否
江苏华晨电力集团有限公司*11	丹阳中鑫华海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2,850.00	2022/12/9	2034/1/18	否
江苏华晨电力集团有限公司*11	丹阳中鑫华海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5,130.00	2023/3/10	2034/1/18	否
江苏华晨电力集团有限公司*11	丹阳中鑫华海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1,026.00	2023/9/12	2034/1/18	否
江苏华晨电力集团有限公司*11	丹阳中鑫华海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2,457.84	2024/2/29	2034/1/18	否
江苏华晨电力集团有限公司*11	丹阳中鑫华海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2,470.00	2024/3/20	2034/1/18	否
江苏华晨电力集团有限公司*11	丹阳中鑫华海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2,280.00	2022/1/26	2034/1/18	否
江苏华晨电力集团有限公司*11	丹阳中鑫华海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722.00	2022/6/24	2034/1/18	否
江苏华晨电力集团有限公司*11	丹阳中鑫华海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114.00	2022/7/15	2034/1/18	否
江苏华晨电力集团有限公司*11	丹阳中鑫华海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114.00	2022/8/12	2034/1/18	否

江苏华晨电力集团有限公司*11	丹阳中鑫华海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418.00	2022/8/26	2034/1/18	否
江苏华晨电力集团有限公司*11	丹阳中鑫华海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114.00	2022/9/8	2034/1/18	否
江苏华晨电力集团有限公司*11	丹阳中鑫华海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114.00	2022/9/19	2034/1/18	否
江苏华晨电力集团有限公司*11	丹阳中鑫华海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114.00	2022/10/9	2034/1/18	否
江苏华晨电力集团有限公司*11	丹阳中鑫华海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1,254.00	2022/12/9	2034/1/18	否
江苏华晨电力集团有限公司*11	丹阳中鑫华海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114.00	2022/12/12	2034/1/18	否
江苏华晨电力集团有限公司*11	丹阳中鑫华海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114.00	2022/12/23	2034/1/18	否
江苏华晨电力集团有限公司*11	丹阳中鑫华海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114.00	2023/1/4	2034/1/18	否
江苏华晨电力集团有限公司*11	丹阳中鑫华海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114.00	2023/1/12	2034/1/18	否
江苏华晨电力集团有限公司*11	丹阳中鑫华海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1,862.00	2023/3/17	2034/1/18	否
江苏华晨电力集团有限公司*11	丹阳中鑫华海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38.00	2023/4/4	2034/1/18	否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3,650.00	2021/12/10	2024/12/9	否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330.00	2021/12/17	2024/12/16	否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260.00	2022/1/13	2025/1/12	否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260.00	2022/1/17	2025/1/16	否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330.00	2022/3/22	2025/3/20	否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820.00	2022/3/22	2025/3/21	否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3,800.00	2023/2/23	2026/2/23	否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3,800.00	2023/2/23	2026/2/23	否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3,800.00	2023/2/24	2026/2/23	否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	2023/2/24	2026/2/23	否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12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850.00	2023/1/5	2025/1/5	否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850.00	2023/1/5	2025/1/5	否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925.00	2023/1/12	2025/1/12	否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9,567.27	2015/4/22	2026/3/22	否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2,037.94	2016/1/22	2026/3/22	否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6,760.00	2015/8/28	2030/8/28	否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6,760.00	2015/8/28	2030/8/28	否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13	山西灵石银源新生煤业有限公司	3,000.00	2024/6/14	2025/5/16	否
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	山西灵石银源华强煤业有限公司	2,413.74	2023/8/20	2026/8/20	否
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	山西灵石华瀛孙义煤业有限公司	1,430.00	2024/4/20	2027/4/20	否
山西康伟集团南山煤业有限公司	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	900.00	2023/1/14	2026/1/12	否
山西康伟集团南山煤业有限公司	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	450.00	2023/1/17	2026/1/16	否
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	山西康伟集团南山煤业有限公司	2,020.00	2024/3/28	2025/3/28	否
		2,000.00	2024/3/28	2025/3/28	否
山西康伟集团孟子峪煤业有限公司	山西康伟集团南山煤业有限公司	900.00	2023/1/15	2026/1/12	否
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	山西康伟集团孟子峪煤业有限公司	900.00	2023/1/13	2026/1/12	否
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	山西沁源康伟森达源煤业有限公司	900.00	2023/1/13	2026/1/12	否
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	山西沁源康伟森达源煤业有限公司	2,292.73	2023/8/15	2026/8/15	否
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	山西沁源康伟森达源煤业有限公司	323.68	2024/1/15	2027/1/15	否
山西康伟集团孟子峪煤业有限公司	山西沁源康伟森达源煤业有限公司	450.00	2024/2/21	2024/11/20	否
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	山西康伟集团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900.00	2023/1/13	2026/1/12	否
山西康伟集团南山煤业有限公司	山西康伟集团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450.00	2024/2/21	2024/11/20	否
北京德泰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敦煌市汇宏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300.00	2024/6/21	2025/6/20	否
合计		409,480.46			

*1: 该项借款是由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江苏华晨电力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80% 的股权、江苏华晨电力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 50% 的股权提供质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2: 该项借款是由华晨电力股份公司提供担保;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以其一期发电机组 30% 份额电费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权益和收益提供质押担保;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以其一期发电机组项目涉及的房屋所有权和土地使用权提供顺位抵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3: 该项借款是由华晨电力股份公司提供担保;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以其主合同项下占有和使用租赁标的物(供热管网)而产生的一切收益权提供顺位质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4: 该项借款是由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江苏华晨电力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80% 股权、江苏华晨电力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张家港华兴电力有

限公司 50% 的股权提供质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5: 该项借款是由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一期发电机组 13.76% 份额电费收益权及其项下全部权益和收益提供质押担保;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一期房屋所有权和土地使用权提供顺位抵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6: 该项借款是由华晨电力股份公司提供担保;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以其一期发电机组 13.76% 份额电费收益权及其项下全部权益和收益提供质押担保;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一期房屋所有权和土地使用权提供顺位抵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7: 该项借款是由华晨电力股份公司和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以其一期 2 台 63 万千瓦燃煤机组售电收入的 30% 应收账款提供质押担保;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以其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和港口设施提供抵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8: 该项借款是由华晨电力股份公司和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汝阳三吉利新能源有限公司以其 100% 电费收费权、河南华兴新能源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汝阳三吉利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提供质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9: 该项借款是由华晨电力股份公司和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张家港华兴能源工程有限公司以其与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签订的沙电维(2018)-001 检修承揽 2018-001、沙电维(2018)-002 检修承揽 2018-002、沙电维(2018)-003 检修承揽 2018-003 三份检修合同项下全部应收账款质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10: 该项借款是由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为苏州银行张家港支行指定相关方提供担保; 张家港华兴能源工程有限公司以其拥有可供出质的应收账款向苏州银行张家港支行指定相关方提供质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11: 该项借款是由江苏华晨电力集团有限公司提供 38% 的担保; 江苏华晨电力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丹阳中鑫华海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38% 股权以及 1000 万元保证金提供质押担保、同时以丹阳中鑫华海清洁能源有限公司项目资产(包括机器设备、土地使用权及房产)、西藏华晨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其在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 22 号楼 2、3 层房产、山西灵石华瀛冯家坛煤业有限公司以其在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英雄山路 84 号名商广场 B 座相关房产提供抵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12: 该项借款是由华晨电力股份公司提供担保;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其郑州市二七区兴华南街 99 号 2 号楼的 22 套房产及中原区桐柏南路 77 号帝湖花园的 30 套房产提供抵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13: 该项借款是由华熙矿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在灵石县新建街南星泰翠苑综合楼相关房产提供抵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111.00	1,095.10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款项	海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97,745.28	
应收账款	张家港金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470,394.78	104,703.95	3,552,042.24	35,520.42
	南阳中誉发电有限公司	1,161,804.00	348,541.20	1,161,804.00	116,180.40
	小计	11,632,198.78	453,245.15	4,713,846.24	151,700.82
其他应收款	海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125,212.50	39,316.43	2,125,212.50	39,316.43
	南阳中誉发电有限公司	89,489,863.01	64,432,701.37	89,489,863.01	54,347,193.81
	郑州裕中煤业有限公司	1,624,022,352.93	30,044,413.53	1,450,526,791.32	26,834,745.64
	江苏国信沙洲发电有限公司	283,784.90	5,250.02	180,938.92	3,347.37
	新密市恒业有限公司	114,515,888.11	2,118,543.93	73,738,167.58	1,364,156.10
	小计	1,830,437,101.45	96,640,225.28	1,616,060,973.33	82,588,759.35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江苏国信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740,000.00	1,893,207.55
	北京新旅程餐饮有限公司		451,266.00
	北京宝丰鑫悦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49,009.90
	张家港金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461,778.76
	小计	740,000.00	4,855,262.21
其他应付款	北京新旅程餐饮有限公司	96,680.00	68,334.00
	北京新旅程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507,000.00	338,800.00
	北京宝丰鑫悦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259,200.00	178,800.00
	张家港金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竣丰投资有限公司	4,632,808.20	4,699,149.06
	江苏国信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32,137.85	32,137.85
	小计	6,527,826.05	6,317,220.91
租赁负债	海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9,282,679.81	70,686,990.5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海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3,396,834.88	19,876,378.85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股份支付

1、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起诉方	纠纷类型	诉讼金额	备注
杨含春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66,590,000.00	一审审理中
合计	-	66,590,000.00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新密市超化煤矿有限公司	11,350.00	2011/9/15	2026/9/14	否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新密市恒业有限公司	6,640.00	2012/5/29	2027/5/28	否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新密市恒业有限公司	8,300.00	2012/5/29	2027/5/28	否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	94,249.58	2018/9/10	-	否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张家港金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352.00	2021/5/31	2033/5/31	否
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	南阳中誉发电有限公司	231,250.00	2021/6/17	2037/3/8	否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2					
合计		356,141.58			

*1: 该笔债务已参与并纳入永泰集团重整范围, 根据永泰集团重整计划相关规定可获得信托受益权份额清偿。债权人按清偿方案获得清偿后, 其他连带责任人将免除清偿责任。因债权人领受信托受益权时间不确定, 故公司该笔担保业务到期日暂无法确定。

*2: 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河南华晨电力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南阳中誉发电有限公司 27.95% 的股权提供质押。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10,237,768.26	442,272,831.87
1 年以内小计	210,237,768.26	442,272,831.87
1 至 2 年	608,619.44	
5 年以上	4,226,200.62	4,226,200.62
合计	215,072,588.32	446,499,032.4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5,072,588.32	100.00	5,490,344.93	2.55	209,582,243.39	446,499,032.49	100.00	6,934,001.40	1.55	439,565,031.09
其中：										
账龄组合	128,206,154.10	59.61	5,490,344.93	4.28	122,715,809.17	275,006,278.46	61.59	6,934,001.40	2.52	268,072,277.06
内部往来组合	86,866,434.22	40.39			86,866,434.22	171,492,754.03	38.41			171,492,754.03
合计	215,072,588.32	/	5,490,344.93	/	209,582,243.39	446,499,032.49	/	6,934,001.40	/	439,565,031.0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23,371,334.04	1,233,713.34	1.00
1 至 2 年（含 2 年）	608,619.44	30,430.97	5.00
2 至 3 年（含 3 年）	-	-	10.00
3 至 4 年（含 4 年）	-	-	30.00
4 至 5 年（含 5 年）	-	-	50.00
5 年以上	4,226,200.62	4,226,200.62	100.00
合计	128,206,154.10	5,490,344.93	4.2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934,001.40	-1,443,656.47				5,490,344.93
合计	6,934,001.40	-1,443,656.47	-			5,490,344.9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180,251,265.36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83.81%，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933,848.31 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9,782,962,973.15	31,470,057,890.07
合计	29,782,962,973.15	31,470,057,890.0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适用 不适用**(2). 重要逾期利息**□适用 不适用**(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适用 不适用**(5).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6,343,488,381.67	9,948,183,700.28
1 年以内小计	26,343,488,381.67	9,948,183,700.28
1 至 2 年	2,028,500,000.00	5,151,139,302.53
2 至 3 年	1,005,330,862.15	2,130,094.04
3 至 4 年	314,606.64	201,996,346.65
4 至 5 年	405,480,610.56	382,727,646.46
5 年以上	1,205,397.62	15,785,222,846.71
合计	29,784,319,858.64	31,471,399,936.6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3,866,710.75	1,603,527.61
关联方往来款	29,780,018,023.14	31,469,361,323.31
保证金	402,000.00	402,000.00
代垫款	33,124.75	33,085.75
合计	29,784,319,858.64	31,471,399,936.67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1,065.40	125,583.58	1,205,397.62	1,342,046.60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4,838.89			14,838.89
2024年6月30日余额	25,904.29	125,583.58	1,205,397.62	1,356,885.49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	1,342,046.60	14,838.89	-			1,356,885.49
合计	1,342,046.60	14,838.89	-	-	-	1,356,885.4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华泰矿业有限公司	15,199,570,409.64	51.03	往来款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	10,881,827,818.03	36.54	往来款		
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	3,367,263,569.87	11.31	往来款		
北京德泰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259,201,521.69	0.87	往来款		
澳大利亚永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72,109,067.98	0.24	往来款		
合计	29,779,972,387.21	99.99	/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1,874,985,125.05		31,874,985,125.05	31,760,179,425.05		31,760,179,425.0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463,510.10		3,463,510.10	3,443,617.94		3,443,617.94
合计	31,878,448,635.15		31,878,448,635.15	31,763,623,042.99		31,763,623,042.99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	390,976.00			390,976.00		
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	208,000.00			208,000.00		
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	289,500.00			289,500.00		
华泰矿业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华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1,020,000.00			1,020,000.00		
华衍物流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澳大利亚永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8,605.86			8,605.86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1,141,862.38			1,141,862.38		
北京德泰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7,073.70	11,480.57		18,554.27		
合计	3,176,017.94	11,480.57		3,187,498.51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山西高新普惠旅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3,443,617.94			19,892.16						3,463,510.10	
小计	3,443,617.94			19,892.16						3,463,510.10	
合计	3,443,617.94			19,892.16						3,463,510.10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未发现长期股权投资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836,491,638.75	2,585,672,990.56	2,790,063,155.49	2,344,592,065.70
其他业务	172,062,038.20	155,381,114.04	198,501,359.84	175,995,375.26
合计	3,008,553,676.95	2,741,054,104.60	2,988,564,515.33	2,520,587,440.96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660,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892.16	-456,536.70
债务重组收益	-13,294,311.33	33,412,696.97
合计	-13,274,419.17	3,692,956,160.27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7,461,406.8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7,471,766.7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4,588,061.60	
债务重组损益	-13,316,917.46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8,510,202.7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438,834.38	
减：所得税影响额	41,624,043.9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90,581.93	
合计	77,523,364.24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54	0.0535	0.05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8	0.0500	0.050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王广西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 年 8 月 26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